



禮記
三也

由
禮

服部文庫
117
190
3



117
190
3

若
享

禮記註疏卷第三



漢鄭氏註

唐孔穎達疏

曲禮上

凡為君使者已受命君言不宿於家註急君使也言謂

有故所問也聘禮曰君有言則以束帛如饗禮于偽

反下註為哀樂為其廢喪事竝同君言至則主人出拜君言之辱使

者歸則必拜送于門外註敬君命也此謂國君問事

於其臣若使人於君所則必朝服而命之使者反則

必下堂而受命

註

此臣有所告請於其君

○朝直

疏

凡為至受命。正義曰：此一節論相聘問及君臣使人相告之事。今各依文解之。受命謂受得君命為聘使也。君言謂受君言宜急去，不得停留宿於家也。故聘禮既受命，遂行於於郊是也。○言謂至享禮。○正義曰：解君言也。君之所言謂有事故所問也。或問其臣或問他人。鄭註：聘禮記有故謂災患及時事相告也。云聘禮曰：若有言則以束帛如享禮者。又證有言必有物將之也。此謂行享禮畢而又有此言而記曰：有故則束帛加書以將命。春秋：滅孫辰告羅於齊，公子遂如楚乞師，晉侯使韋穿來言汶陽之田，是共類也。○君言至則主人出拜君言之辱。○正義曰：此謂君使人問其臣，臣對使禮也。出出門也。君使初至，則主人出門拜迎君命也。辱者言屈辱尊者之命來也。使者歸則必拜送于門外者，君之使去而又出拜送門外也。去既送出門，則知初至迎亦出門也。此

謂國君問事於其臣也。若臣遣人往君所及問他人，則送迎亦然。○若使人於君所，則必朝服而命之者，此謂臣有故而遣使告君法也。亦有物以將之敬君，故朝服命使也。然命使者言朝服，則君言至亦朝服受之。互言也。使者反則必下堂而受命者，謂已使者從君處反還至也。去不下送，反而下迎者，尊君命也。不出門者，已使舉於君使也。亦當拜之不言，從上可知也。

博聞強識而讓，敦善行而不怠，謂之君子。

註

敦厚

○識如字

又式異反，行下孟。君子不盡人之歡，不竭人之忠，以

全交也。

註

歡謂飲食忠謂衣服之物

疏

○君子至交也。正義曰：此

明君子所行之事也。○鄭云：歡謂飲食忠謂衣服。飲食是會樂之具，承歡為易，衣服比飲食為難，必關忠誠籌度，故名忠各有所以也。明與人交者不宜事事悉受，若使彼罄盡則交結之道不全。若不竭盡交乃

也全

禮曰君子抱孫不抱子。此言孫可以為王父尸。子不可

以為父尸。以孫與祖昭穆同。為君尸者大

夫士見之則下之。君知所以為尸者則自下之。尊

尸也。下下車也。國君或時幼少不能盡識羣臣有以

告者乃下之。尸必式。禮之乘必以几。尊

者慎也。乘繩證反。下齊者不樂不弔。為哀樂則

失正散其思也。非樂所同。思絲嗣反。又如字。禮

至不弔。正義曰。此一節論立尸用人相尊敬之法。各依文解之。抱孫不抱子者。此以明昭穆之制。凡

守

稱禮曰者皆舊禮語也。為下事難明。故引舊禮為證。案此篇之首。作記之人。引舊禮而言。曲禮曰。此直言禮曰。不言曲者。從畧可知也。抱孫不抱子者。謂祭祀之禮。必須尸。尸必以孫。今子孫行。竝皆幼弱。則必抱孫為尸。不得抱子為尸。所以然者。作記之人。既引其禮。又自解云。此言孫可以為王父尸。子不可以為父尸。故也。曾子問云。祭成喪者。必有尸。尸必以孫。幼則使人抱之。無孫則取於同姓。可也。是有抱孫之法也。言無孫取於同姓。可者。謂無服內之孫。取服外同姓也。天子至士。皆有尸。特牲是士禮。少牢是大夫禮。竝皆有尸。又祭統云。君執圭瓚。裸尸。是諸侯有尸也。又禮職云。若將祭祀。則各以其服授尸。是天子有尸也。天子以下。宗廟之祭。皆用同姓之嫡。故祭統云。祭之道。孫為王父尸。所使為尸者。於祭者為子。行父非面而事之。註云。子行猶子列也。祭祖則用孫列。皆取於同姓之適孫也。天子諸侯之祭。朝事延尸於戶外。是以有非面事尸之禮也。雖取孫列。用卿大夫為之。故既醉註云。天子以卿。鄭箋云。諸侯入為天子卿。

禮記

卷之三

禮記

大夫故云公尸天子既然明諸侯亦爾故大夫士亦用同姓嫡者曾子問云無孫取於同姓可也又鄭註特牲禮大夫士以孫之倫為尸是也言倫明非也天子皇備用崔靈恩義以大夫用已孫為尸恐非也天子祭天地社稷山川四方百物及七祖之屬皆有尸也故冕鬯並云公尸推此而言諸侯祭社稷竟內山川及大夫有采地祭五祀皆有尸也外神之屬不問同姓異姓但卜吉則可為尸案會子問祭成人必有尸則祭男無尸若新喪虞祭之時男女各立尸故上虞禮云男男尸女女尸至禘祭之後正用男之一尸以其耐祭漸吉故也凡吉祭祇用一尸故祭統云設同凡是也若祭勝國之社稷則士師為尸知者七師職文用士師者畧之故異義公羊說祭天無尸左氏說晉祀夏郊以董伯為尸虞夏傳云舜入唐郊以丹朱為尸是祭天有尸也許慎引魯郊祀曰祝延帝尸從左氏之說也為君尸者大夫士見之則下之○正義曰此臣為君作尸者已散齊亦猶出在路及至下車也古者致齊各於其家散齊亦猶出在路及至

祭日之且俱來入廟故羣臣得於路見君之尸皆下車而敬之○君知所以為尸者則自下之者此亦謂散齊之時君若在路見尸亦自下車敬之不直云君見尸而云君知者言知則初有不知不知謂君年或幼少不能並識羣臣故於路或不識而臣告君君乃知之所以不能並識羣臣故於路或不識而臣告君君乃若祭日君先入廟後乃尸至也○尸必式者廟門之外尸尊未伸不敢亢禮不可下車故式為敬以答君也式謂俯下頭也古者車箱長四尺四寸而三分前一後二橫一木下去車牀三尺三寸謂之為式又於式上二尺二寸橫一木下去車牀三尺三寸謂之為式五寸於時立乘若平常則馮較故詩云倚重較兮是也又若應為敬則落手隱下式而頭得俯俛故後云式視馬尾是也鄭註考工記云兵車之式高三尺三寸較兩轡上出式者也兵車自較而下凡五尺五寸然尸在廟中尊伸尚答主人之拜今在路其尊猶屈君下而巳式者以其在路尊未伸故未敢亢禮至於廟中禮伸則亢故答之○乘必以几者几案在式之

存一作在

人下有一年字

禮記疏 卷之三
上尊者有所敬事以手據之凡
上有冢君以羔皮以虎緣之也
居喪之禮毀瘠不形視聽不衰國為其廢喪事形謂骨

見。瘠音在昔反。升降不由阼階。出入不當門隧。國

常若親存。隧道也。反。阼音遂。居喪之禮。頭有創則沐。

身有瘍則浴。有疾則飲酒食肉。疾止復初。不勝喪乃

比於不慈不孝。國勝任也。創初良反。又初亮反。瘍

而金。五十不致毀。六十不毀。七十唯衰麻在身。飲酒

食肉處於內。國所以養衰老。人五十始衰也。國衰七

疏居喪至於內。正義曰。此一節明孝子居喪此先
明居喪平常之法也。毀瘠不形者。毀瘠羸瘦也。形

骨露也。骨為人形之主。故謂骨為形也。居喪乃許羸
瘦。不許骨露見也。升階不由阼階者。阼階主人之
階也。孝子事死如事生。故在喪思慕。猶若父在。不忍
從父阼階上下也。若祔祭以後。即得升阼階。知者。案
士虞禮云。卒哭以後。稱哀子。祔祭稱孝子。祔祭如饋
食之禮。既同於吉。則孝子得升阼階也。然雜記云。弔
者入主人升堂。西面。下云。既葬。蒲席。則升堂。西面。未
葬也。既言西面。則是升自阼階。此未葬得升阼階者。
敬異國之賓也。不勝喪。乃比於不慈不孝者。結所
以沐浴酒肉之義也。不勝喪。謂疾不食酒肉。創瘍不
沐浴。毀而滅性者。也不留身。繼世是不慈也。滅性又
是違親生時之意。故云不孝。不云同。而云此者。此滅
性。本心實非為不孝。故言比也。五十不致毀者。致
極也。五十始衰。居喪乃許有毀。而不得極羸瘦。六
十不毀者。轉更衰甚。都不許毀也。魯襄公三十
一年。經書九月癸巳。子野卒。傳云。毀也。是也。
生與來日。死與往口。國與猶數也。生數來日。謂成服杖

禮記疏 卷之三 生與來日 死與往口 與猶數也 生數來日 謂成服杖

以死明日數也。死數往日，謂殯斂以死日數也。此士禮貶於大夫者。大夫以上皆以來日數。士喪禮曰：死日而襲，厥明而小斂。又厥明大斂而殯，則死三日而更言三日成服杖，似異日矣。喪大記曰：士之喪，二日而殯，三日之朝，主人杖二者相推，其然明矣。與或為子。數所主反。下皆同。殯必刃反。下同。斂。往。日。○子。力。險。反。下同。貶。彼。檢。反。字。林。方。犯。反。○正義曰：生與來日者，此謂士禮與數也。謂生人成服杖數來日為三日，死與往日者，謂死者殯斂數死日為三日。○與數至為子。○正義曰：貶猶屈也。士卑屈故降。不如大夫所以厭其殯日。然士惟屈殯日不屈成服杖日者，成服必在殯後故也。云大夫以上皆以來日數者，大夫尊則成服及殯皆不數死日也。大

其

夫云三日殯不數死日，則天子諸侯亦悉不數死日也。故鄭云：大夫以上，云士喪禮曰：死日而襲者，詳引士喪禮者，證殯與成服不同日，以其未審。故云：似異日。又引喪大記者，更證明士殯與成服不同日。故云：二者相推，其然明矣。謂以士喪禮喪大記二者相推，校然猶是也。殯與成服是異日明矣。無所復疑言與或為子者，謂諸本禮記有作子字者，故云與或為子。

知生者弔，知死者傷。知生而不知死，弔而不傷。知死而不知生，傷而不弔。人恩各施於所知也。弔傷皆謂致命辭也。雜記曰：諸侯使人弔，辭曰：寡君聞君之喪，寡君使某，如何不淑。此施於生者。傷辭未聞也。說者有弔辭云：皇天降災，子遭罹之，如何不淑。此施於死

者蓋本傷辭辭畢退皆哭○傷如字下**疏**知生至不
曰此一節論弔傷之法若存之與亡並識則遣設弔
辭傷辭兼行若但識生而不識亡則唯遣設弔辭而
無傷辭○知死而不知生傷而不弔者若但識亡唯
施傷辭而無弔辭也然生弔死傷其文可悉但記者
丁寧言之故其文詳也○弔傷至皆哭○正義曰
皆不自往而遣使致已之命也雜記曰諸侯使人弔
辭曰寡君聞君之喪寡君使某如何不淑此施於生
者也引雜記者證諸侯有鄰國之喪不得自往遣使
往弔致命弔辭之法也然弔辭唯使者口傳之於主
國孤而已云傷辭未聞者經典散亡故未聞也說者
有弔辭云皇天降災子遭罹之如何不淑者既未聞
傷辭有舊說者云有弔辭如此也施於死者蓋本傷
辭也鄭此云舊說疑其非弔辭正是傷辭耳所以然
者一則不與雜記弔辭同二則既言皇天降災子遭
罹之明是傷於亡者自身非關弔于孝子也云辭畢
退皆哭者然弔辭乃使口致命若傷辭當書之於版

者也

使者讀之而奠致殯前也知辭畢皆退而哭者案雜
記行弔之後致舍禭賚畢乃臨若不致舍禭賚則弔
訖乃臨也故鄭云弔傷辭畢皆哭

弔喪弗能賻不問其所費問疾弗能遺不問其所欲見
人弗能館不問其所舍賜人者不曰來取與人者不

問其所欲皆為傷恩也見人見行人館舍也與人
不問其所欲已物或時非其所欲將不與也○賻音

傳曰錢財曰賻穀梁傳曰歸生者曰賻不問其所費
芳味反一本本作有所費下句放此遺于季反與也皆
為于偽反下為其皆同

適墓不登壟○壟音勇助
為其不敬壟冢也墓塋域○壟音營

索

鳩

則下一有必字

禮記

卷之三

禮記

葬必執紼

註

葬喪之大事紼引車索

紼音弗引棺本亦作引車索

臨喪不笑

註

臨喪宜有哀色揖人必違其位

違音違

入臨不翔

註

哀傷之無容樂

翔音翔

當食不歎

註

食或以樂非歎所鄰有

鄰音鄰

喪春不相

註

里殯不巷歌

助哀也相謂送杵聲

適墓不歌

註

非樂所哭日不歌

春音春

送喪不由徑

註

送葬不辟塗潦

所哀在此

臨樂不歎

註

介冑則有不可犯之色

貌與事宜相配

冑兜鍪也

補

介甲也故君子戒慎不失色於人

註

色厲而內荏貌

恭心很非情者也

荏而審反柔弱貌很胡懇反

國君撫式大夫下

之大夫撫式士下之

註

撫猶據也據式小俛崇敬也

乘車必正立

註

禮不下庶人

註

為其遽於事且不

能備物

下遐嫁反又如字遽其庶反沈又其於反

刑不上大夫

註

不與

賢者犯法其犯法則在八議輕重不在刑書

上時掌反與

預刑人不在君側

註

為怨恨為害也春秋傳曰近刑

人則輕死之道

註

助葬至君側正義曰此一節記

文解之助葬必執紼者助葬本非為客正是助事

註

葬喪至車索正義曰葬喪

葬介冑也

八議輕重不在刑書

禮言正 卷之三 禮記
之大事解所以必執紼之義云紼引車索者繩屬棺
曰紼屬車曰引引紼亦通名故鄭云紼引車索也。
揖人必違其位者位謂已之位也於位而見前人已
所宜敬者當離已位而嚮彼遙揖禮以變為敬是以
燕禮君降階爾爾大夫鄭註云爾近也揖而移近之
明雖君臣皆須違位而揖也。入臨不翔者謂入臨
人之喪不得趨翔為容不翔故不歌歌則猶翔也。
當食不歎者吉食奏樂既樂故不宜歎歎則不飽也。
事而食使克饑不令廢事亦不宜歎歎則不飽也。
食或以樂非歎所。正義曰人君吉食則有樂賤
者則無故云或也。哭日不歌者哭日謂弔人日也
哭歌不可共日也。哀未忘也。正義曰論語云
子於是日哭則不歌而鄭此云哀未忘也則弔日之
朝亦得歌樂但弔以還其日晚不歌耳亦得會是日
哭則不歌是先哭後乃不歌也。送葬不辟塗潦者
前文送喪此云送葬上下文勢皆據他人知者以上
適墓不登壟入臨不翔及哭日不歌以文類之故知
此等皆據他人也而本亦有云送喪不辟塗潦者義

亦通也。介冑則有不可犯之色者亦內外宜相稱
也戎容暨暨若身被冑甲冑則使形勢高岸有不
可于犯之色以稱其服也。故君子戒慎不失色於
人者并結前義也故承上起下之辭上既言內外宜
稱故君子接人凡所行用並使心色如一不得色違
於心故云不失色於人也。色厲而內荏貌恭心
很非情者也。正義曰此舉失色之事也小人顏色
嚴厲而心內荏弱為佞又外乃象恭而心實敖很此
竝情不副色也故論語云色厲而內荏譬諸小人其
猶穿窬之盜也與又云巧言令色足恭書云象恭滔
天。國君撫式大夫下之者撫謂手據之謂君臣俱
行君式宗廟則臣宜下車此獨云大夫則士可知也
大夫撫式士下之者士為大夫之臣亦如大夫於君
也。乘車必正立。正義曰證所式義也乘車駟
馬之車也既竝立乘故為敬時則俯俛據式。禮不
下庶人者謂庶人貧無物為禮又分地是務不暇燕
飲故此禮不下與庶人行也白虎通云禮謂有知制
刑為無知設禮謂酬酢之禮不及庶人勉民使至於
禮也

為

禮記

卷之三

禮記

士也故士相見禮云庶人見於君不為容進退走是也張逸云非是都不行禮也但其遠務不能備之故不著於經文三百威儀三千耳其有事則假士禮行之。刑不上大夫者制五刑三千之科條不設大夫犯罪之目也所以然者大夫必用有德若逆設其刑則是君不知賢也張逸云謂所犯之罪不在夏三千周二千五百之科不使賢者犯法也非謂都不刑其身也其有罪則以入議議其輕重耳。○**註**不與至刑書。正義曰與猶許也。不許賢者犯法若許之則非進賢之道也大夫無刑科而周禮有犯罪致殺放者鄭恐人疑故出其事雖不制刑書不與賢者犯法其犯法則在八議輕重不在刑書若晚或犯法則在八議議有八條事在周禮一曰議親之辟謂是王宗室有罪也二曰議故之辟謂與王故舊也三曰議賢之辟謂有德行者也四曰議能之辟謂有道藝者也五曰議功之辟謂有大勳立功者也六曰議貴之辟謂貴者犯罪即大夫以上也鄭司農云若今之吏墨綬有罪先請者案漢時墨綬者是貴人也七曰議勤

上

之辟謂顛顛顛憂國也八曰議賓之辟謂所不臣者三恪二代之後也異義禮戴說刑不上大夫古周禮說士尸肆諸市大夫尸肆諸朝是大夫有刑許慎謹案易曰鼎折足覆公餗其刑渥凶無刑不上大夫之事從周禮之說鄭康成駁之云凡有爵者與王同族大夫以下適甸師氏令人不見是以云刑不上大夫如鄭之言則於戴禮及周禮二說俱合但大夫罪未定之前則皆在八議此經註是也若罪已定將刑殺則適甸師氏是也凡王朝大夫以上及王之同姓皆刑之於甸師氏故掌戮云凡有爵者及王之同族有罪則死刑焉是也若王之庶姓之士及諸侯大夫則戮於朝故襄二十二年楚殺令尹子南尸諸朝是大夫於朝也列國大夫入天子之國曰某士明天子之士亦在朝也諸侯大夫既在朝則諸侯之士在市故檀弓云君之臣不免於罪則將肆諸市朝鄭云大夫於朝士於市是也。刑人不在君側者被刑殘者不得令近君為其怨恨也白虎通云古者刑殘之人公家不畜大夫不養士遇之路不與語放諸境墉不毛之

禮記

卷之三

刑

舒敬植播室綏然弟流作舒敬植播室綏然弟甚通 禮記武綏旌疏

弒

佳

刑言

卷之三

刑言

地與禽獸為伍。○**註**春秋傳曰：近刑人則輕死之道。○正義曰：此引公羊傳證刑人在君側之失者也。春秋魯襄公二十九年，闞殺吳子餘祭，公羊云：闞者何？刑人也。君子不近刑人，近刑人則輕死之道也。又左傳云：吳伐越，獲俘焉，以為闞使守。舟吳子餘祭，觀舟闞以刀弒之。

兵車不式

註

尚威武不崇敬。武車綏旌。○**註**盡飾也。綏謂

垂舒之也。武車亦兵車。

註綏耳。

德車結旌。

註不盡飾

也。結謂收斂之也。德車乘車。

註

兵車至結旌。○正義曰：此一節明德車兵

車旌旗之異。○兵車革路也。兵車尚武猛，宜無推讓，故不為式敬也。○武車綏旌者，武車亦革路也。取其建戈刃，即云兵車，取其威猛，即云武車也。綏謂垂舒散之也。旌謂車上旗幡也。尚威武，故舒散旗幡，垂綏然。何胤云：垂放旌旗之旒，以見於美也。○德車結旌者，德車謂玉路、金路、象路、木路，四路不用兵，故曰德

青一作蒼

皮

車德美在內，不尚赫奕，故結纏其旒，著於竿也。何胤云：以德為美，故畧於飾。此坐乘之車也。鄭前云：乘車必正立，此云是乘車，則非坐乘也。

史載筆士載言

註

謂從於會同，各持其職以待事也。筆

謂書具之屬言，謂會同盟要之辭。前有水則載青旌。

前有塵埃則載鳴鳶，前有車騎則載飛鴻，前有士師

則載虎皮，前有摯獸則載貔貅。

註

載謂舉於旌首以

警衆也。禮君行師從，卿行旅從，前驅舉此，則士衆知

所有，所舉各以其類象。青青雀，水鳥，鳴則將風，鴻

取飛有行列也。士師謂兵衆，虎取其有威勇也。貔貅

禮記

卷之三十一

禮記

亦摯獸也。書曰：如虎如貔。士或為仕。

○載音戴。本亦作戴。下及註同。

埃鳥來反。鳶悅專反。鴟也。騎其寄反。摯音至。貔婢支反。亦扶夷反。孔安國云：貔執夷。反虎屬。皆猛健。貅本亦作貅。許求反。又虛蚪反。貔貅摯獸。

玄武左青龍而右白虎。招搖在上。急繕其怒。行前朱鳥而後

四獸為軍陳象天也。急猶堅也。繕讀曰勁。又畫招搖

星於旌旗上。以起居堅勁。軍之威怒象天帝也。招搖

星在北斗杓端主指者。○招搖竝如字。北斗第七星。繕依註音勁。吉政反。陳直觀。

反杓敷招反。進退有度。○度謂伐與步數。左右有局。

徐必遙反。各司其局。○局部分也。問反。

○分扶。義曰：此一節明君

以軍行之禮各隨文解之。○史謂國史書錄王事者

王若舉動史必書之。王若行往則史載書具而從之

也。不言簡牘而云筆者。筆是書之主。則餘載可知。爾

雅云：不律謂之筆。郭云：書筆名。四方之異言也。○士

載言者。士謂司盟之士。言謂盟會之辭。舊事也。崔靈

恩云：必載盟會之辭者。或尋舊盟。或用舊會之禮。應

須知之。故載自隨也。○前有水則載青旌者。王行宜

警衛善惡。必先知之。故備設軍陳。行止之法也。軍陳

卒伍行則竝銜枚。無誼聲。若有非常。不能傳道。且人

衆廣遠。難可周徧。故前有變異。則舉類示之。故宣十

二年左傳云：前茅慮無。是也。青旌者。青雀旌。謂旌旗

軍行若前。值水則畫為青雀。旌旗旛上舉示之。所以

然者。青雀是水鳥。軍士望見。則咸知前必值水。而各

防也。○前有塵埃。則載鳴鳶者。鳶今時鴟也。鳴則

風生。風生則塵埃起。前有塵埃起。則畫鴟於旌首。而

載之。衆見咸知。以為備也。不直言鳶。而云鳴者。鳶不

豐已充

卷之三十二

禮記

鴻臚也。鴻飛有行列，與車騎相似。若軍前忽遙見彼人，有多車騎，則畫鴻於旌首而載之，使衆見而為防也。然古人不騎馬，故但經記正典無言騎者。今言騎者，當是周末時禮。前有士師，則載虎皮者，士師兵衆也。虎是威猛，亦兵衆之象。若見前有兵衆，則舉虎皮於竿首，使兵衆見以為防也。前有擊獸，則載獬豸。獬豸者，擊獸猛而能擊，謂虎狼之屬也。獬豸是一獸，亦有威猛也。若前有猛獸，則舉此獬豸，使衆知為備也。但不知為載其皮為畫其形耳。通有二家：一云與虎皮並畫作皮於旌也，一云並載其皮。○**註**：載謂至如豹。○正義曰：載謂舉於旌首以警衆也。文並為載而行師從卿行旅從，此是定四年祝佗之辭。此嘉好之事，若為其出軍征伐，則隨軍多少與此不同。云書曰：如虎如豹者，此尚書牧誓引證虎豹同是猛獸也。此武王伐紂時於牧野作誓，誠士卒為戰之辭也。令士衆皆如虎豹然也。鄭註尚書云：其威當如獸之將攫搏也。豹一名曰豹，虎類也。爾雅云：豹，白狐也。○行前

雀一作鳥 下同

朱雀而後玄武，左青龍而右白虎者，前明軍行逢值之禮。此明軍行象天文而作陳法也。前南後北，左東右西，朱雀玄武，青龍白虎，四方宿名也。軍前宜捷，故用雀軍後須殿，捍故用玄武。玄武龜也，龜有甲能禦侮，用也。左為陽，陽能發生，象其龍變生也。右為陰，陰沈能殺，虎沈殺也。軍之左右，生殺變應，威猛如龍虎也。何胤云：如鳥之翔，如蛇之毒，龍騰虎奮，無能敵此。四物，鄭註四獸為軍陳，則是軍陳之法也。但不知何以為之耳。今之軍行畫此四獸於旌旗以標左右，前後之軍陳。○招搖在上者，招搖，斗七星也。斗七星居四方宿之中，以斗末從十二月建而指之，則四方宿不差。今軍行法之亦作此。斗星在軍中舉之於上，以指正四方，使四方之陳不差。故云招搖在上也。然並作七星，而獨云招搖者，舉指者為主，餘從可知也。○急繕其怒者，嚮明軍陳之法，此舉士卒之用也。急，堅也。勁，利也。其怒，士卒之怒也。軍行既張，四宿於四方，標招搖於中，上象天之威怒也。然若類前而論，四宿之堅勁奮勇，如天帝之威怒也。然若類前而論，四宿之

星
今按星字在
故上乃通

陳書旌為勝且鄭云又畫招搖於旌上則知四物是
畫故皇約言云又畫也崔靈恩云此謂軍行所置旌
旗於四方以法天此旌之旒數皆放其星龍旗則九
旒雀則七旒虎則六旒龜蛇則四旒皆放星數以法
天也皆畫招搖於此四旗之上案崔並畫四旗皆為
非斗星於義不安何者天唯一斗以指四方何用四
斗乎。國以此至指者。正義曰此朱雀是禽而總
言獸者通言耳言為軍陳者則四獸各有軍陳之法
故昭二十一年宋人與華亥戰云鄭願為鸛其御
願為鸛又兵書云善用兵者似率然率然者常山蛇
擊其首則尾至擊其尾則首至擊其中則首尾俱至
是其各有陳法也知招搖在北斗杓端者春秋運斗
樞云北斗七星第一天樞第二旋第三機第四權第
五衡第六開陽第七搖光第一至第四為魁第五至
第七為標案此搖光則招搖也。國在下云端者明魁以
此為首標則以下為端也。國度謂伐與若數。正
義曰收誓武王誓眾云今日之事不愆于六步七步
乃止齊焉四伐五伐乃止齊焉一擊一刺為一伐鄭

上

就

註尚書云伐謂擊刺也始前既敵六步七步當止齊
正行列及兵相接少者四伐多者五伐又當止齊正
行列也。左右有局者局部分也軍之在左右各有
部分不相濫也。各司其局者軍行須監領故主帥
部分各有所司部分也爾雅
云局分也郭云謂分部也

父之讎弗與共戴天。父者子之天。殺已之天與共戴

天非孝子也行求殺之乃止。由反。讎常。兄弟之讎不反

兵。恒執殺之備。交遊之讎不同國。讎不吾辟則

殺之交遊或為朋友。國。父之至同國。正義曰此一

文解之。父之讎弗與共戴天者父是子之天彼殺
已父是殺已之天故必報殺之不可與共處於天下
也天在上故曰戴又檀弓云父母之仇寢苦枕干不
仕弗與共天下也遇諸市朝不反兵而鬪並是不共
豐已充

天下矣而謂人云父之讎辟諸海外則得與共戴天此不共戴天者謂孝子之心不許共讎人戴天必殺之乃止謂人謂逢遇赦宥王法辟諸海外孝子雖欲往殺力所不能故鄭答趙商云讎若在九夷之東入蠻之南六戎之西五狄之北雖有至孝之心能往討之乎是也○兄弟之讎不反兵者兄弟謂親兄弟也

有兄弟之讎乃得仕而報之反兵者謂帶兵自隨也若行逢讎身不帶兵方反家取之比來則讎已逃辟終不可得故桓帶兵見即殺之也檀弓云父母之讎不反兵兄弟之仇仕弗與共國而此云兄弟不反兵者父母不反兵於普天之下也兄弟不共國謂不朝兄弟仇讎則猶仕而辟市朝也而亦同不反兵則同體重之也而謂人云兄弟之讎辟諸千里之外二文不同者謂人亦謂會遇恩救之法辟諸千里之外檀弓又云銜君命而使雖遇之不鬪雖同不反兵與父母讎異也○交遊之讎不同國者交遊朋友也為朋友亦執仇也故前云父母存不許友以死則知父

母沒得為朋友報也此云不同國者謂不共五等一國之中也而謂人云從父母兄弟之讎不同國與此同又謂人云主友之讎視從父兄弟是主友亦同此與調人皆謂會救故不同國雖不同國國外百里二百里則可其兄弟仕不與共國者必須相去千里之外故謂人云兄弟之讎辟諸千里之外是也但從父兄弟及交遊主友報讎之時不自為首故檀弓云從父兄弟之仇不為魁主人能則執兵而隨其後也其君之讎調人云視父師長之讎視兄弟則姑姊妹伯叔皆視兄弟異義公羊說復百世之讎古周禮說復讎之義不過五世許慎謹案魯桓公為齊襄公所殺其子莊公與齊桓公會春秋不譏又定公是魯桓公九世孫孔子相定公與齊會於夾谷是不復百世之讎也從周禮說鄭康成不駁即與許慎同凡君非理殺臣公羊說子可復讎故子胥伐楚春秋賢之左氏說君命天也是不可復讎鄭駁異義稱子思云今之君子退人若將隊淵不足喻伐楚○使吳首兵合於子思之兄之誅隊淵不足喻伐楚○使吳首兵合於子思之

言也是鄭善子胥同公羊之義也

四郊多壘此卿大夫之辱也國辱其謀人之國不能安

也壘軍壁也數見侵伐則多壘水反壘本又作壁布

狄反數地廣大荒而不治此亦士之辱也國辱其親

民不能安荒穢也國四郊至辱也正義曰此明食

四面並有郊近郊五十里遠郊百里諸侯亦各有四

大夫尊高任當軍帥若有威德則無敢見侵若尸祿

素餐則寇戎克斥數戰郊圻故多軍壘罪各有所歸

故為卿大夫之恥辱也國地廣大荒而不治此亦士

之辱也者地采地也荒廢穢也士邑宰也士為君邑

宰必宜地民相得若使土地廣大而荒廢民散而流

移亦邑宰之恥辱也而云亦者今謂非但大夫之辱

不云士辱者但大夫官尊入則與君同謀出則身為將帥故多壘為大夫之辱補

克

敬

亦是士之辱言四郊多壘獨為大夫之辱士則職

卑位下為君邑宰勸課耕稼故地荒為士之辱也

臨祭不惰國為無神也國為于僞反下為祭服敝則焚

之祭器敝則埋之龜策敝則埋之牲死則埋之國此

皆不欲人褻之也焚之必已不用埋之不知鬼神之

所為國理徐武乖反凡祭於公者必自徹其俎國臣

不敢煩君使也大夫以下或使人歸之祭於公助祭

於君也國使色國臨祭至其俎國正義曰此一節明

祭如在故臨祭須敬不得怠惰故鄭註云為無神也

鬼神享德祭若怠惰則神不歆是無神也既謂其不

敬亦是不焚埋人或用之為褻慢鬼神之物所以焚之

禮記

卷之三

禮記

115

使

石

禮記

卷之三

禮記

埋之異者服是身著之物故焚之牲器之類竝為鬼神之用雖敗不知鬼神用與不用故埋之猶在焚之則消故焚埋異也。臣不至君也。正義曰此謂士助君祭也若大夫以上則君使人歸之於俎而禮本竝云大夫以下或人歸之是鄭因君以明臣言大夫以下自祭其廟則使人歸賓俎故曾子問云攝主不歸俎明正主則歸也。

卒哭乃諱

敬鬼神之名也諱辟也生者不相辟名衛

侯各惡大夫有名惡君臣同名春秋不非。辟音避下皆同。

禮不諱嫌名二名不偏諱為其難辟也嫌名謂音

聲相近若禹與雨丘與區也偏謂二名不一一諱也

孔子之母名徵在言在不稱徵言徵不稱在。禹與

謂

矩反一讀兩音于許反丘與區竝去求反一讀區音羌蚪反又丘于反案漢和帝名肇不改京兆郡魏武帝名操陳思王詩云修阪造雲日是不諱嫌名。逮事父母則諱王父母不逮

事父母則不諱王父母。逮及也謂幼孤不及識父

母恩不至於祖名孝子聞名心懼諱之由心此謂庶

人適士以上廟事祖雖不逮事父母猶諱祖。代一音

大計反瞿本又作懼。君所無私諱謂臣言於君前

不辟家諱尊無二也大夫之所有公諱辟君諱也

詩書不諱臨文不諱為其失事正廟中不諱為

有事於高祖則不諱曾祖以下尊無二也於下則諱

禮記

卷之三十七

禮記

上夫人之諱。雖質君之前，臣不諱也。臣於夫人之

家恩遠也。質猶對也。婦諱不出門。婦親遠於宮中。

言辟之。大功小功不諱。入竟而問禁，入國而問俗，入

門而問諱。皆為敬主人也。禁謂政教，俗謂常所行。

與所惡也。國，城中也。惡，音境。卒，哭至問諱。正

與不諱之事，各依文解之。古人生不諱，故卒哭前

猶以生事之。則未諱，至卒哭後，服已受變，神靈遷廟，

乃神事之。敬鬼神之名，故諱之。諱，避也。生不相避，名

名以各質，故言之不諱。死則質藏，言之則感動孝子，

故諱之也。衛侯至不非。正義曰：證生不相諱，

也。時君臣同名，春秋不議。案魯襄公二十八年，衛石

惡出奔晉，二十九年，衛侯衍卒，衛侯惡乃即位。與石

惡不相干。熊氏云：石字誤，當云大夫有名惡，知者昭

七年，衛侯惡卒。穀梁傳云：昭元年有衛齊惡，今衛侯

惡，何謂君臣同名也？君子不奪人親所名也。是衛齊

惡，不得為石惡也。禮不諱嫌名。若禹與雨，丘與

區。正義曰：今謂禹與雨音同，而義異，丘與區音異，

而義同。此二者各有嫌疑。禹與雨有同音嫌疑，丘與

區有同義嫌疑。如此者，不諱。若其音異，義異，全是無

嫌，不涉諱限。必其音同，義同，乃始諱也。二名不偏

諱。孔子之母名徵，在言在不稱，徵言徵不稱在。正

義曰：不偏諱者，謂兩字作名不一，諱之也。孔子

言徵，不言在言在不言徵者，案論語云：足則吾能徵

之矣。是言徵也。又云：某在斯是言在也。案異義公羊

說：譏二名，謂二字作名若魏曼多也。左氏說二名者，

楚公子弃疾，弑其君，即位之後，改為熊君，是為二名。

許慎謹案云：文武賢臣有散宜生、蘇忿生，則公羊之

逮事父母則不諱王父母者孝子若幼少孤不及識
 父母便得言之故不諱祖父母庾云諱王父母之恩
 正應由父所以連言母者婦事舅姑同事父母且配
 夫為體諱敬不殊故幼無父而識母者則可以諱王
 父母也。國此謂至諱祖。正義曰適士已上廟事
 祖者祭法云適士二廟祖之與禰各一廟其中士下
 士亦廟事祖但祖禰共廟則既夕禮一廟是也熊氏
 云此適士者包中下士對庶人府史亦稱適也。大
 夫之所有公諱者今謂人於大夫之所止得避公家
 之諱不得避大夫諱所以然者尊君諱也君諱也若
 兼為大夫諱則君諱不尊也不言士之所諱者士卑
 人不為之諱故也或云大夫所有公諱者君及大夫
 諱耳亦無已之私諱玉藻云於大夫所有公諱無私
 諱但此文上承君所無私諱之下唯云大夫之所有
 公諱故畧之不云無私諱耳。詩書不諱何胤云詩
 書謂教學時也臨文謂禮執文行事時也案論語云
 詩書執禮是教學惟詩書有誦禮則不誦惟臨文行
 事若有所諱則並失事正故不諱也。廟中不諱者

謂有事於高祖廟祝嘏辭說不為曾祖已下諱也為
 尊無二上也於下則諱上也若有事於禰則諱祖已
 上也。夫人之諱雖質君之前臣不諱也者夫人君
 之妻質對也夫人本家所諱臣雖對君前而言語不
 為諱也臣於夫人之家恩遠故不諱也。婦諱不出
 門者門謂婦宮門婦家之諱但於婦宮中不言耳若
 於宮外則不諱也故臣對君前不諱也。國婦親遠
 於宮中言辟之。陳鏗問云雜記母之諱宮中諱妻
 之諱不舉諸其側也此則與母諱同何也田瓊答曰
 雜記方分尊卑故詳言之曲禮據不出門大畧言之
 耳母諱遠妻諱近則亦宜言也但所辟者狹耳。大
 功小功不諱者古者期親則為諱陳鏗問曰亦為父
 乎自己親乎田瓊答曰雜記云卒哭而諱王父母兄
 弟世父叔父姊妹子與父同諱父諱齊衰親也然
 則大功小功不諱矣熊氏云大功亦諱小功不諱若
 小功與父同諱則亦諱之知者雜記云王父母兄弟
 世父叔父姊妹子與父同諱是父之世叔父及姑
 姊妹以下皆為之小功父為諱故已從父為之諱。

入竟而問禁者此以下並為敬主人也竟界首也禁謂中國政教所忌凡至竟界當先訪問主國何所禁也。入國而問俗者國城中城中如今國門內也俗謂常所行也入主人之城內亦先問風俗常行也。入門而問諱者門主人之門也諱主人祖先君各宜先知之欲為避之也問諱而以門為節者主人出至大門外迎客客入門方應交接故於門為限也故註云皆為敬主人也。

外事以剛日。

註順其出為陽也出郊為外事春秋傳曰

甲午祠兵內事以柔日。**註**順其居內為陰凡卜筮日

旬之外曰遠某日旬之內曰近某日。**註**旬十日也筮。

市制。喪事先遠日吉事先近日。**註**孝子之心喪事葬

與練祥也吉事祭祀冠取之屬也。**註**冠古曰為日假

爾泰龜有常假爾泰筮有常。

註命龜筮辭龜筮於吉

凶有常大事卜小事筮。**註**假古雅卜筮不過三。**註**求

吉不過三魯四卜郊春秋譏之卜筮不相襲。**註**卜不

吉則又筮筮不吉則又卜是瀆龜筮也晉獻公卜取

驪姬不吉公曰筮之是也。**註**瀆徒木反。外事至相

日此一節明卜筮及用日之法各依文解之。外事

以剛日者外事郊外之事也剛奇日也十日有五奇

五偶甲丙戊庚壬五奇為剛也外事剛義故用剛日

也。順其至祠兵。正義曰以出在郊外故順用

剛日也公羊莊公八年正月師次于郎以俟陳人蔡

人甲午祠兵傳云祠兵者何出曰祠兵何休云禮兵

不徒使故將出兵必祠於近郊此鄭所引直取甲午

證用剛日事耳其祠兵之文鄭所不用故異義公羊

豐已充

卷之三 二十

廟言正
 說以為甲午祠兵左氏說甲午治兵鄭駁之云公羊
 字誤也以治為祠因為作說引周禮四時田獵治兵
 振旅之法是從左氏之說不用公羊也○內事以柔
 則郊天是國外之事也乙丁巳辛癸五偶為柔也然
 辛非剛也又社稷是郊內應用柔日而郊特牲云祀
 社日用甲非柔也所以然者郊社尊不敢同外內之
 義故也此言外剛內柔自謂郊社之外他禮則皆隨
 外內而用之崔靈恩云外事指用兵之外他禮則皆宗
 廟之祭者以郊用辛社用甲非順其居外內剛柔故
 也祭社用甲所以召誥用戊者召誥是告祭非常禮
 也郊之用辛者唯夏正郊天及雩大享明堂耳若屬
 丘自用冬至日五時迎氣各用其朔朔之日不皆用
 辛○凡卜筮日者凡先聖王之所以立卜筮者下云
 所以使民信時日敬鬼神決嫌疑定猶與也卜筮必
 用龜著者案劉向云著之言耆龜之言久龜千歲而
 靈著百年而神以其長久故能辨吉凶也說文云著
 蒿屬也生千歲三百莖易以為數天子九尺諸侯七

尺大夫五尺士三尺陸璣草木疏云似賴蕭青色科
 生洪範五行傳曰著生百年一本生百莖論衡云七
 十年生一莖七百年十莖神靈之物故生遲也史記
 曰滿百莖者其下必有神龜守之其上常有雲氣覆
 之淮南子云上有藁著下有伏龜卜筮實問於神龜
 筮能傳神命以告人故金縢告大王王季文王云爾
 之許我乃卜三龜一襲吉是能傳神命也又鄭註天
 府云卜筮實問於鬼神龜筮能出其卦兆之占耳案
 白虎通稱禮三正記天子龜一尺二寸諸侯一尺大
 夫八寸士六寸龜陰也故其數偶筮者案少牢大夫
 立筮鄭云大夫著長五尺推此而言天子九尺諸侯
 七尺士三尺著陽也故其數奇所以謂之卜筮者師
 說云卜覆也赴來者之心筮決也以決定其惑劉氏
 以為卜赴也赴來者之心筮問也問筮者之事赴問
 互言之案易繫辭云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亶亶
 者莫大乎蓍龜又云著之德圓而神卦之德方以知
 神以知來知以藏往又說卦云昔者聖人幽贊於神
 明而生蓍據此諸文著龜知靈相似無長短也所以

禮記疏

卷之三十一

及告問

僖四年左傳云筮短龜長不如從長者時晉獻公卜
娶驪姬不吉更欲筮之故大史史蘇欲止公之意託
云筮短龜長耳實無優劣也若杜預註傳云物生而後有
長之言以為實有長短故杜預註傳云物生而後有
象象而後有滋滋而後有數龜象筮數故象長數短
是也象所以長者以物初生則有象去初既遠且包
羅萬形故為長數短者數是終末去初既遠推尋事
數始能求象故以為短也又鄭康成註占人云占人
亦占筮言掌占龜者筮短龜長主於長者是鄭及杜
預皆以為龜長筮短凡卜筮天子諸侯若大事則卜
筮並用皆先筮後卜故筮人云凡國之大事先筮而
後卜即事之漸大事者則大卜云國大貞卜立君卜
大封大祭祀凡出軍旅喪事及龜之八命一曰征二
曰象三曰與四曰謀五曰果六曰至七曰雨八曰瘳
此等皆為大事故鄭註占人云將卜八事皆先以筮
筮之是也若次事則唯卜不筮也故表記云天子無
筮鄭註云謂征伐出師若巡守天子至尊大事皆用
卜也是天子出行唯卜無筮是也小事無卜唯筮筮

環 占

人掌九筮之名一曰筮更謂遷都邑也二曰筮咸咸
猶僉也謂筮眾心歡不也三曰筮式謂制作法式也
四曰筮目謂事眾筮其要所當也五曰筮易謂民眾
不說筮所改易也六曰筮比謂與民和比也七曰筮
祠謂筮牲與日也八曰筮參謂筮御與右也九曰筮
旅謂筮可致師不鄭註古人卜而徒筮者則用九
筮是也天子既爾諸侯亦然故春秋僖二十五年晉
卜納襄王得黃帝戰於阪泉之兆又筮之得大有之
睽哀九年晉卜伐宋亦卜而後筮是也大事卜筮並用
也但春秋亂世皆先卜後筮不能如禮其禮既先筮
後卜尚書先云龜從者以尊卑言之故先言龜也鄭
註周禮云筮凶則止不卜所以洪範有筮逆龜從者
崔靈恩云凡卜筮天子皆用三代舊龜若三筮並凶
則止而不卜鄭云若一吉一凶雖筮逆猶得卜之也
則洪範所云者是也其大夫則大事卜小事筮大事
則葬地及葬日為事之大則卜故雜記云大夫卜宅
與葬日是也其小事用筮則少牢常祀筮日是也士
亦大事卜小事筮故士喪禮卜葬日以喪葬為重須

禮記疏 卷之三 禮記疏 卷之三

定吉凶故用卜也其尋常吉祭比葬為輕故筮日也
 葬既卜日得吉餘事皆吉可知故唯筮葬地不復用
 卜也○旬之外曰遠某日者案少牢大夫禮今月下
 旬筮來月上旬是旬之外日也主人告筮者云欲用
 遠某日故少牢云日用丁巳筮旬有一日吉乃宮戒
 既云旬有一日是旬外一日此謂大夫禮○旬之內
 曰近某日者案特牲士禮云不諏日註云士賤職衰
 時至事暇可以祭則筮其日不如少牢大夫先與有
 司於廟門諏丁巳之日是士於旬初即筮旬內之日
 是旬之內日也主人告筮者云用近某日此據大夫
 士故有旬內旬外之日也若天子諸侯其有雜祭或
 用旬內或用旬外其辭皆與此同案少牢特牲其辭
 皆云來日丁亥不云遠某日近某日者彼文不具也
 ○喪事先遠日者喪事謂葬與二祥是奪哀之義也
 非孝子之所欲但制不獲已故卜先從遠日而起示
 不宜急微伸孝心也故宣八年左傳云禮卜葬先遠
 日辟不懷杜云懷思也辟不思親也此尊卑俱然雖
 士亦應今月下旬先卜來月下旬不吉卜中旬不吉

卜上旬○吉事先近日者吉事謂祭祀冠昏之屬故
 少牢云若不吉則及遠日又筮日如初是近且也
 ○曰為至有常者曰命龜筮辭也卜擇吉日故云曰
 為日○假爾泰龜有常假爾泰筮有常假因也爾汝
 也爾謂指著龜也泰大中之大也欲褒美此龜筮故
 謂為太龜太筮也有常者言汝太龜太筮決判吉凶
 分明有常也故云假爾泰龜泰筮有常凡卜筮大夫
 以上命龜有三命筮有二其一為事命龜蒞卜之官
 以主人卜事命卜史是一也二卜史既得所卜之命
 更序述蒞卜所陳之辭名曰述命二也卜人即席西
 面命龜云假爾泰龜有常三也命筮二者一為事命
 筮則主人以所為之事命筮史是一也二則筮史得
 主人之命遂述之為述命是二也士則命龜有二命
 筮有一知士命筮有一者士喪禮云命筮人哀子某
 為其父筮宅筮人許諾不述命註云不述者士禮畧
 是士命筮一也知士命龜二者士喪禮蒞卜命曰哀
 子某卜葬其父無有近悔許諾不述命乃云即席西
 面坐命龜既云不述命是士命龜一也知大夫命筮
 豐已充 卷之三 二十三 及古閣

二者以七云命筮不述命則知大夫以上述命也故
 少牢云士人曰孝孫某來日丁亥用薦歲事於皇祖
 伯某又云史遂述命曰假爾泰筮有常孝孫某來日
 丁亥云是大夫命筮二但冠即席所命于述命之上
 也知大夫命龜三者以士喪禮禮下為事命龜又有
 即席西面命龜云不述命明大夫有述命故知大夫
 命龜三也。○**國**大事卜小事筮。正義曰此大事者
 謂小事之中為大事非周禮大貞大封及八事之等
 故得用卜而已或云大事卜者總兼大貞大封及八
 事等雖卜筮並用總皆用卜故云大事卜但大事則
 先筮後卜卜筮俱有若小事筮徒有筮而無卜也。
 卜筮不過三者王肅云禮以三為成也上旬中旬下
 旬三卜筮不吉則不舉也鄭意不過三者謂一卜不
 吉而凶又卜以至於三若不占則止若筮亦然也
 故魯有四卜之譏崔靈恩云謂不過三用若大事龜
 筮並用者先用三王筮次用三龜始是一也三如
 是乃為三也若初始之時三筮三龜皆凶則止或逆
 多從少或從多逆少如此者皆至於三也單卜單筮

其法惟一用而已不吉則擇遠日不至於三也前以
 用三王之龜筮者有逆有從故至三也此唯用一故
 不至三也案崔解亦有三王龜筮也。○**魯**四卜郊
 春秋譏之。○正義曰卜郊之事或三或四或五襄七
 一年夏四月三卜郊不從乃免牲僖三十一年及襄十
 一年夏四月四卜郊不從成十年夏四月五卜郊不
 從三傳之說參差不同若左氏之說魯郊常祀不須
 卜可郊與否俱卜牲與口唯周之三月為之不可在
 四月雖三卜亦為非禮故僖三十一年左傳云禮不
 卜常祀是常祀不卜也襄七年左傳云啓蟄而郊郊
 而後耕今既耕而卜郊宜其不從也是用周之三月
 不可至四月也若公羊之義所云卜者皆為卜日故
 僖三十一年公羊傳云三卜禮也四卜非禮也又成
 十七年公羊傳云郊用正月上辛何休云魯郊轉卜
 三正三王之郊一用夏正又定十五年禮三卜之運
 也何休云運轉也巳卜春三正不吉復轉卜夏三月
 周五月得吉故五月郊如休之意魯郊轉卜三正
 假令春正月卜不吉又卜殷正殷正不吉則用夏正

郊言郊
郊天若此三正之內有凶不從則得卜夏三月但滿
三吉日則得為郊此公羊及何休之意也穀梁之說
春秋卜者皆卜日也哀元年穀梁傳云郊自正月至
三月郊之時也或以十二月下辛卜正月上辛卜如
不從則以正月上辛如不從則以二月上辛如不從
下辛卜三月上辛如不從則與公羊之說同與何
月卜吉則為四月五月則不可與公羊之說同與何
休意異休以四月五月卜滿三吉則可郊也若鄭玄
意禮不當卜常祀與左氏同故鄭箴膏肓云當卜祀
日月爾不當卜可祀與否鄭又云以魯之郊天惟用
周正建子之月牲數有災不吉改卜後月故或用周
之二月三月故有改轂而郊四月則不可故駁異義
引明堂云孟春正月乘大路祀帝於郊又云魯用孟
春建子之月則與天子不同明矣魯數失禮牲數有
災不吉則改卜後月如鄭之言則與公羊穀梁傳卜
三正不同也此云魯四卜郊春秋譏之用公羊穀梁
傳三卜正四卜非正也是四卜為譏三卜得正與左
氏意違左氏三卜亦非故也。卜筮不相襲者襲因

也前卜不吉則止不得因更筮若前筮不吉則止不
得因更卜是不相襲也若相因不止是瀆龜筮則神
不告也王云三筮及三卜不相襲三者初各專其心
也。○**筮**卜不至是也。正義曰晉獻公初卜不吉故
公云更筮之是因襲也表記云卜筮不相襲鄭云襲
因也大事則卜小事則筮然與此註不同者明襲有
二義故兩註各舉其一則大事小事各有所施不
得因龜卜小事因著筮大事也二則筮不吉不可復
卜卜不吉不可復筮也

**龜為卜筮為筮卜筮者先聖王之所以使民信時日敬
鬼神畏法令也所以使民決嫌疑定猶豫也故曰疑
而筮之則弗非也日而行事則必踐之**弗非無非
之者日所卜筮之吉日也踐讀曰善聲之誤也筮或

為著。音善。王如字。云履也。著音尸。疏。龜為至踐之。所用也。龜處筮後。龜覆於筮。筮為義言。此物以謀於決也。謂著為筮者。筮以謀筮為義。言用此物以謀於前事也。卜筮者。先聖王之所以使民信時日者。所以須卜筮之義也。先聖王伏義以來。聖人為天子者。不直云先王。又加聖字者。夫王未必聖。古來非一聖。不必王。孔子是也。明造制卜筮。必須聖位兼并時者。四時及一日十二時也。日者甲乙之屬。聖王制此卜筮。使民擇慎而信時日。與吉凶也。敬鬼神者。乃擇吉而祭祀。是敬鬼神也。畏法令者。法典則也。令教訓也。君行法令。若依卜筮而為之。則民敬而畏之也。所以使民決嫌疑者。事既異。故更云。所以有嫌疑。而卜筮決斷之也。定猶與也。者說文云。猶獸名。屬與亦是獸名。象屬此二獸。皆進退多疑。人多疑惑者。似之。故謂之猶與。故曰疑而筮之。則弗非也。者引舊語以結之。卜筮所以定是非也。若有疑而筮之。則人無非之也。不言卜者。從可知也。日而行事。則

必踐之者。踐善也。言卜得吉而行事必善也。王云。卜得可行之日。必履而行之。踐履也。弗非無非之者也。君車將駕。則僕執策立於馬前。監駕且為馬行。古銜

反為于。偽反。已駕。僕展軛。展軛具視。軛歷丁反。一音

也。舊云。效駕。白已駕。奮衣由右。上取貳綏。奮振

去塵也。貳副也。上特掌反。下犬馬不上。跪乘。未

敢立敬也。乘繩證反。下除乘君。執策分轡。驅之五

步而立。調試之。馬八轡。故云分。君出就車。則僕并

轡授綏。車上僕所主。政反。左右攘辟。謂羣臣

陪臣侍駕者。攘卻也。或者攘古讓字。攘如羊反。卻

避徐扶亦反本車驅而騶至于大門君撫僕之手而

顧命車右就車門閭溝渠必步車右勇力之士備

制非常者君行則陪乘君式則下步行驅起俱反徐起遇反騶

仕救反又七須凡僕人之禮必授人綏若僕者降等

則受不然則否若僕者降等則撫僕之手不然則自

下拘之撫小止之謙也自下拘之由僕手下取之

也僕與已同爵則不受拘古侯反又音俱客車不入大門

謙也婦人不立乘異於男子犬馬不上於堂

摯幣也贊本亦作摯音至君車至於堂正義曰此以下總明乘車顧式僕御謹敬之事

從

各依文解之。君車將駕者謂為君僕御之禮。君車

君所乘之車也。將駕謂始欲駕行時也。則僕執策

立於馬前者。僕即御車者也。古者僕用好人為之。故

孔子曰吾執御矣。又云子適衛冉有僕及周禮諸僕

皆用大夫士也。策馬杖也。別有人牽馬駕車。而此僕

既知車事。故監駕也。又恐馬奔走。故自執馬杖。立當

馬前也。執策是監駕。立馬前。恐馬行也。已駕僕展

軛者。已駕駕竟。展視也。舊解云。軛車欄也。駕竟僕則

從車軛左右。四面看視之。上至於欄也。盧氏云。軛則

頭軛也。皇氏謂軛是軛頭。盧言是也。一則車行由軛

二則欄之。苓字不作車邊為之。鄭云。展軛具視。謂偏

視之。效駕者。效白也。僕監視駕竟。而入白君道。駕

畢。故鄭云。白已駕也。奮衣由右。上者奮振也。由從

也。從右邊上升也。僕入白駕竟。先出就車於車後。自

禮記

卷之三

禮記

也。跪乘者謂僕先試車時君既未出未敢依常而立所以跪而乘之為敬也。然此是暫試空左不嫌也。○執策分轡者策馬杖也。轡御馬索也。車有一轅而四馬駕之中央兩馬夾轅者各服馬兩邊各駢馬亦曰駢馬。故詩云兩服上驥兩駢。鄭云兩服中央夾轅者也。駢行者言與中服相次序是也。然每一馬有兩轡四馬八轡以駢馬內轡繫於軾前其駢馬外轡并夾轅兩服馬各二轡六轡在手分置兩手是各得三轡。故詩云六轡在手是也。今言執策分轡謂一手執杖又六轡以三置空手中以三置杖手中故云。執策分轡也。○驅之者分轡既竟而試驅行之也。○五步而立者僕向跪而驅令馬行之得五步止而僕倚立待君出也。何胤云跪以見敬則立調試之也。○君出就車者謂君始出上車時也。○則僕并轡授綏者君初來欲上而僕并六轡及策置一手中所餘一綏手取正綏授與君令登車也。當右手并轡左手授綏轉身向後引君上也。○左右攘辟者左右謂侍駕陪位諸臣也。攘卻也。辟遠也。君已上車車欲進行故

最

左右侍者悉遷卻以辟車使不妨車行也。○車驅而騶者左右已辟故驅車而進則左右從者疾趨從車行也。○至於大門者君至外門謂車行至外門時也。○君撫僕之手者撫按止也。僕手執轡車行由僕君欲令駐車故君抑止僕手也。○而顧命車右就車者顧回頭也。鄭箋詩云迴首曰顧也。車右勇力之士也。就車謂君命勇力士令上車也。車行則有三人君在左僕人中央勇士在右也。初在門內未顧勇士勇士故從趨在車後今車行既至大門方出履險阻恐有非常故迴頭命車右也。○門閭溝渠必步者是車右勇士之禮也。門閭謂凡所過門閭處也。溝渠深四尺者渠亦溝也。步謂下車也。勇士雖即上車車若至門閭溝渠而勇士必下車所以然者一則君子不險阻恐有傾覆故勇士亦須下扶持之也。而僕不下者車行由僕僕下則車無御故不下也。凡僕人之禮必授人綏者凡僕人謂為一切僕非但為君僕時也。車上既僕為主故為人僕必授綏與所升之人也。○

禮記卷之三
禮記卷之三

禮記疏 卷之三
若僕者降等則受者謂士與大夫大夫與卿御也若御者卑降則主人不須謙故受取綏也。不然則否者不然謂僕者敵體雖御其主人宜謙不受其綏也。若僕者降等則撫僕之手者僕者雖卑而受其綏不謙猶當撫止僕手若不聽自授然後乃受也。不然則自下而拘之者不然不降等者既敵不受而僕者必授則主人當御手從僕手自拘取之。○撫小至不受。正義曰由從也此時主人初欲上而僕在車上轉身向主人以授綏主人不就僕手外取之而以手從僕手下進拘取僕手裏上邊示不用僕授也。僕與已同爵則不受謂不降等者。○客車不入大門者案公食大夫禮云賓之乘車在大門外西方註云賓車不入門廣敬也與此同觀禮云偏駕不入王門謂同姓金路異姓象路之等舍之於賓館謂不得入王門又云墨車龍旂以朝墨車得入大門但不得入廟門耳。○婦人不立乘者立倚也婦人質弱不倚乘異男子也男子倚乘婦人坐乘所以異也。○犬馬不上於堂者賓主相見之禮也犬馬將為禮而賤不羣

上堂也犬則執縷馬則執勒以呈之耳非執幣故也。贊謂羔鴈錦玉之屬乃上堂也犬馬用克庭實而已非物聘之贊幣故不上堂也。

故君子式黃髮

敬老也發句言該明此衆篇雜辭也。

下卿位

尊賢也卿位卿之朝位也君出過之而上

車入未至而下車

○朝直遙反下同

入國不馳

愛人也馳

善躡人也

○躡力反

入里必式

不誣十室君命召雖

賤人大夫士必自御之

御當為迓迓迎也君雖使

賤人來必自出迎之尊君命也春秋傳曰跛者御跛者眇者御眇者皆迓也世人亂之。○御依註音迓五反跛披我反眇

躡

迓一作訝

波

拜
為若補

存一作在

衣一作車

名小介者不拜為其拜而菱拜菱則失容節菱猶

詐也。為其于偽反。下註為感為掩同。菱子臥反。又側嫁反。挫也。沈租稼反。又子猥反。虛本作蹲。

祥車曠左空神位也。祥車葬之乘車。乘君之乘車。

不敢曠左左必式君存惡空其位。惡烏路反。僕御婦

人則進左手後右手遠嫌。遠于御國君則進右

手後左手而俯敬也。國君不乘奇車。出入必正

也。奇車獵衣之屬。奇車居宜反。奇邪不正。車上不

廣欬為若自矜廣猶弘也。欬開代反。不妄指。為惑

衆立視五竊立平視也。竊猶規也。謂輪轉之度。竊

或為縈嵩本又作嵩。惠圭反。車輪轉一周為嵩。一

而媿式視馬尾。小俛顧不過轂。為掩在後。國中

以策彗郵勿驅塵不出軌入國不馳彗。竹帚郵勿

搔摩也彗音遂。徐雖醉反。又囚歲反。郵蘇沒反。註

摩莫何反。國君下齊牛。式宗廟。大夫士下公門。式路馬。乘

路馬必朝服。載鞭策不敢授綏。左必式。步路馬必中

道。以足蹙路馬。芻有誅。齒路馬有誅皆廣敬也。路

馬君之馬。載鞭策不敢執也。齒欲年也。誅罰也。齊

反。鞭必綿反。蹙本又作蹴。徐日。此以下明雜敬禮。

知

也。君子謂人君也。黃髮太老人也。人初老則髮白。太老則髮黃。黃髮黃彌老宜敬之。故人君見而式敬也。人君尚爾則大夫士可知也。若與君同行君式則臣下若異行則式而已。詩云黃髮兒齒皆謂老人也。禮雜辭連上至下所以有故。今作曲禮記者引此他篇雜辭而來。為此篇發首有故也。下卿位者卿位路門之內。門東北面。位故論語鄉黨云。入公門又云。過位色勃如也。註。過位謂入門右非面。若揖之位。故燕禮大射。卿大夫門右非面。公降階。南嚮。爾卿是也。今謂尋常出入。故出則過卿位。而上車入則未到。也。今謂尋常出入。故出則過卿位。而上車入則未到。西階之前。反降於阼階之前。或可下卿位。是諸侯禮。樂師據天子禮。入國不馳者。國中人多。若馳車則害人。故不馳。註云。愛人也。馳善躡人也。善猶好也。躡雷刺也。若車馳則好行刺人也。何胤云。躡躡也。入里必式者。二十五家為里。里巷首有門。十室不誣。故入里則必式。而禮之為敬也。里必式。則門閭亦式。故

門閭必步。不誣十室也。論語云。十室之邑必有忠信。如丘者焉。是不誣十室也。君命召者。謂有君命呼召臣也。雖賤人者。君之使者。假令是賤人。為之來。尊故雖大夫士。必自御之者。御迎也。使者雖賤。而君命可。○正義曰。鄭引春秋證御者。逐也。成二年。季孫行父。臧孫許會晉郤克。衛孫良夫。曹公子首。及齊侯戰于鞌。公羊傳云。前此者。晉郤克與臧孫許同時。而聘於齊。蕭同姪子者。齊君之母也。窺客或眇。於是使跛者逐跛者。眇者逐眇者。二大夫歸。相與率師為鞌之戰。穀梁傳云。曹公子手僕。同時聘齊。齊頃公使跛者御跛者。眇者御眇者。手僕者。御者。齊頃公。蕭同姪子。處臺上而笑之也。鄭言彼既以為誣。此御故宜是誣。而世人亂之。讀云御耳。○介者不拜者。介甲鎧也。著鎧者。不為式敬。故宜無所拜之也。為其拜而萎拜者。解所以不拜。萎挫也。戎容暨暨。著甲而屈拜。則挫損其戎威之容也。一云。萎詐也。言著鎧而拜。形儀不足。似詐也。虛作矯萎。則失容節。是萎

飛言疏 卷之三
 猶詐也。祥車曠左者此以下又明僕御之禮。祥猶
 吉也。吉車為平生時所乘也。死葬時用為魂車。鬼神
 尚吉。故葬魂乘吉車也。曠空也。車上貴左。故僕在右
 空左以擬神也。空神至乘車。知葬之乘車者
 以其大小二祥生人所乘之車無空左之法。言空左
 唯據葬時魂車故知也。乘君之乘車不敢曠左者
 乘車謂君之次路也。王者五路。玉象木金革各一路
 王自乘一。所餘四路皆從行。臣若乘此車不敢空左
 故典路云。凡會同軍旅。弔于四方。以路從。鄭云。王出
 於事無常。王乘一路。典路以其餘路從。行亦以華國
 又戎右職云。會同克革。車鄭云。會同。王雖乘金路。猶
 以革路行。克之者。謂居左也。曲禮曰。乘君之乘車不
 敢曠左。若曠左則似祥車。近於凶。時故乘者自居左
 也。左必式者。雖處左而不敢自安。故恒馮式云。乘
 車則君皆在左。若兵戎革路。則君在中央。御者居左
 故成二年韓厥代御。居中。杜云。自非元帥御者皆在
 中。將在左。以此而言。則元帥及君宜在中也。又詩云
 左旋右抽。鄭箋云。左左人謂御者。右車右也。中軍謂

將也。兵車之法。將居鼓下。故御者在左。君存恐空其
 位也。人僕云。王出入則自左馭。而前驅。註云。前驅如
 今道引也。道而居左。自馭不參乘。辟王也。亦有車右
 焉。僕御婦人則進左手者。僕在中央。婦人在左。僕
 御之時。進左手持轡。所以爾者。形微相背也。後右
 手者。若進右手。則近相嚮。相嚮則生嫌。故後右手遠
 嫌也。御國君則進右手。後左手者。禮以相嚮為敬。
 故但俯俛而為敬也。并兩御也。而俯者。既御不得恒式。
 國君出入宜正。不可乘奇邪不正之車。盧氏云。不如
 法者之車也。出入至之屬。正義曰。隱義曰。獵
 車之形。今之鈎車是也。衣車如鼈而長也。漢桓帝之
 時。禁臣下乘之。車上不廣。欬者廣弘大也。欬聲欬
 也。車已高。若在上而聲大。欬似自驕。矜又驚眾也。
 不妄指者。妄虛也。在車上高若無事。忽虛以手指麾
 於四方。竝為惑眾也。立視五鬻。車上依禮。鬻規也。
 車輪一周為一規。乘車之輪高六尺六寸。徑一圍三
 三十六。八得。一丈八尺。又六寸為一尺。八寸總一規。
 禮記疏 卷之三 三十二

為一丈九尺八寸五規為九十九尺六尺為步總為
 十六步半在車上所視則前十六步半也。○規者
 規也。○正義曰知嵩為規者以嵩規聲相近故為規
 規是圖故讀從規言或為為縈他本禮記有作縈字者
 式下頭時不得遠矚而令瞻視馬尾。○顧不過轂者
 車轂也若轉頭不得過轂過轂則掩後人私也論語
 云車中不內顧是也。○國中以策彗郵勿驅者前云
 入國不馳此為不馳故為遲行法也策馬杖彗竹帚
 也。○郵勿搔摩也入國不馳故不用鞭策但取竹
 帚帶葉者為杖形如帚帚故云策彗云郵勿者以策
 微近馬體不欲令疾也但僕搔摩之時其形狀郵勿
 然。○塵不出軌者執車轍也車行遲故塵埃不起不
 飛揚出轍外也。○國君下齊牛式宗廟者案齊右職
 云凡有牲事則前馬註云王見牲則拱而式又引曲
 禮曰國君下宗廟式齊牛鄭註周官與此文異者熊
 氏云此文誤當以周禮註為正宜云下宗廟式齊牛
 ○大夫士下公門式路馬者公門謂君之門也路馬

君之馬也敬君至門下車重君物故見君馬而式之
 也馬比門輕故有下式之異。○乘路馬必朝服者謂
 臣行儀習禮獨行時也路馬君之車馬臣雖得乘之
 猶不可慢故必朝服而自御乘之也。○載鞭策者又
 不敢執杖杖馬故但載杖以行也。○不敢授綏者君
 在則僕人授綏今習儀者身既居左自馭而乘雖有
 車右而不敢授綏與已也。○左必式者既不空左改
 亦居左式而敬之此言不敢授綏與前不敢曠左文
 互也。○步路馬必中道者此謂單牽君馬行時步猶
 行也若牽行君之馬必在中道正路為敬也。○以足
 蹙路馬芻有誅。○芻食馬草也誅罰也此草擬為供
 馬所食若以足蹴踏之者則有責罰也。○齒路馬有
 誅者齒年也若論量君馬歲數
 亦為不敬亦被責罰皆廣敬也

禮記註疏卷第三終

禮記註疏卷第四

漢鄭氏註

唐孔穎達疏

曲禮下第二

正義曰案鄭目錄云義與前篇同簡策重多分為上下

凡奉者當心提者當帶

高下之節

○奉本亦作捧同

凡奉至當帶。正義曰此一節論臣所奉持及俛仰。帶物有宜奉持之者。有宜提挈之者。各因其宜。奉之者謂仰手當心奉持其物。提之者謂屈臂當帶而提挈其物。帶有二處。朝服之屬其帶則高於心。深衣之類其帶則下於脇。何以知然。玉藻說大帶云三分帶下。紳居二焉。紳長三尺而居帶之下。三分之二則帶之下去地四尺五寸矣。人長八尺為限。若帶下四尺

禮記疏 卷之四 一

此以下至三則共是一節分為跳出誤也

五寸則帶上所餘正三尺五寸改知朝服等帶則高也而深衣云帶下毋厭髀上毋厭脇當無骨者故知深衣之帶則下也今云提者當帶謂深衣之帶且古人恒著深衣此明平常提奉故益可知也

執天子之器則上衡

臣

謂高於心彌敬也此衡謂與心

平

上時

國君則平衡

大夫則綏之

士則提之

臣綏

讀曰妥妥之謂下於心

果反又他回反

臣提之

正義曰嚮明常法此以下明臣各為其君上提奉之禮也執持也上猶高也衡平也平謂人之拱手正當心平故謂心為衡天子至尊器不宜下故臣為擎奉皆高於心彌敬也此衡謂與心平也凡言衡有二處若大夫衡視則面為衡此為天子執器則上衡謂高心也既有二處不同故鄭云此衡與心平明他衡者不與心平也○國君則平衡者國君諸侯也降於天子故其臣為奉持器與心齊平也○大夫則綏之者

綏下也又降於諸侯故其臣為奉器下於心也○士則提之者上云大夫綏之已下於心今為士提之又為士提物更在帶下者士臣為士卑遠於君故厥降在下故禮云大夫之臣不稽首以辟君其義同也

凡執主器執輕如不克

臣重慎之也主君也克勝也

音凡執至不克○正義曰嚮明持奉高下之節此升主上通天子諸侯下舍大夫為君者故并曰主此則不然克勝也尊者之器不論輕重其臣執之唯宜重慎器雖輕小而執之恒如實重如不勝聘禮曰上介執論語云孔子執圭鞠躬如也如不勝聘禮曰上介執玉如重是也

執主器操幣圭璧則尚左手行不舉足車輪曳踵

臣重

禮記卷之四二

及古聞

又市列反 補

禮記

卷之四

禮記

慎也尚左手尊左也車輪謂行不絕也○操七刀反
支勇反儀也圭璧瑞玉也尚上也謂執持君器及幣
玉也若擎奉此物則右手在下左手在上左尊故云
尚左手○行不舉足車輪曳踵者曳拽也踵脚後也
若執器行時則不得舉足但起前拽後使踵如車輪曳地而行故云車輪曳踵

立則磬折垂佩主佩倚則臣佩垂主佩垂則臣佩委

君臣俛仰之節倚謂附於身小俛則垂大俛則委於

地○折之列反一音逝佩步內反本執玉其有藉者

則裼無藉者則襲藉藻也裼襲文質相變耳有藻

為文裼見美亦文無藻為質襲充美亦質圭璋特而

見美賢遍反 補

襲璧琮加束帛而裼亦是也○藉在夜反下同裼星

琮才立則至則襲正義曰嚮明奉持及手足之

冬反儀此明授受時禮也立倚也佩謂玉佩也帶

佩於兩邊臣則身宜儂折如磬之背故云磬折也身

既儂折則所著之佩從兩邊出縣垂於前也○主佩

而縣垂不出前○則臣佩垂者君若直立佩倚於身

則臣宜曲折曲折則佩不得倚身故縣垂於前也○

主佩垂則臣佩委者主君也言君若重慎折身而佩

垂則臣彌曲故佩垂委於地然臣不發初太曲必待

君儂而後方曲者亦授立不跪之義也○執玉其有

藉者則裼無藉者則襲○凡執玉之時必有其藻以

承於玉若盡飾見美之時必垂藻於兩端令垂向於

下謂之有藉當時所執之人則去體上外服以見在

內裼衣故云有藉者則裼也其事質充美之時承玉

之藻不使下垂屈而在手謂之無藉當時所執之人

禮記

卷之四

禮記

之人朝聘行禮或有禡時或有襲時。註圭璋至是也。正義曰鄭云此者以經云禡襲據人之禡襲欲明玉亦有禡襲云圭璋特而襲者上公享玉圭以馬享后璋以皮皮馬既不上於堂其上唯特有圭璋圭璋既至實物不可露見必以物覆襲之故云圭璋特而襲也云璧琮加束帛而禡者謂侯伯子男享天子璧以帛享后琮以錦既而帛錦承玉上唯用輕細之物蒙覆以禡之故云璧琮加束帛而禡也云亦是者非但人有禡襲其玉亦有禡襲之義此皇氏之說熊氏以為上明寶介二人為禡襲圭璋特以下又明寶主各自為禡襲謂朝時用圭璋特寶主俱襲行享時用璧琮加束帛寶主俱禡亦是也凡執玉天子執冒四寸以朝諸侯註云德能覆蓋天下四寸者方以尊接卑以小為貴又孔安國註顧命云方四寸邪刻之用之以冒諸侯之圭以為瑞信子男執璧蓋亦刻驗覆之但無以言焉又執鎮圭以朝日又鄭志云祭天地宗廟亦執之是朝日既執鎮圭則夕月亦當然也大宗

琢 下皆同

文 蓋

伯云王執鎮圭注以四鎮之山為琢飾圭長尺有二寸故玉人云鎮圭尺有二寸天子守之是也其五等諸侯大宗伯又云公執桓圭註云雙植謂之桓桓宮室之象所以安其上也圭長九寸故玉人云命圭九寸公守之是也宗伯又云侯執信圭伯執躬圭註云蓋皆象以人形為琢飾文有麤縟耳欲其慎行以保身圭皆長七寸故玉人云命圭七寸謂之信圭侯守之命圭七寸謂之躬圭伯守之江南儒者解云直者為信其文縟細曲者為躬其文麤畧義或然也宗伯又云子執穀璧男執蒲璧註云穀所以養人蒲為席所以安人不執圭者未成國也言琢為穀稼及蒲葦之文蓋皆徑五寸故大行人云子執穀璧男執蒲璧五寸是也凡圭廣三寸厚半寸剡上左右各寸半知者是聘禮記云其璧則內有孔外有玉其孔謂之好故爾雅釋器云肉倍好謂之璧好倍肉謂之瑗肉好若一謂之環此謂諸侯所執圭璧皆朝於王及相朝所用也故典瑞前既陳玉則云朝覲宗遇會同於王諸侯相見亦如之是也其公侯伯朝后皆用璋知者

禮記

卷之四

禮記

亦言以聘禮聘君用圭聘夫人以璋則知於天子及后亦
 然也其子男既朝王用璧朝后宜用琮以璧琮相對
 故也鄭註小行人云其上公及二王之後享天子圭
 以馬享后璋以皮其侯伯子男享天子璧以帛享后
 璋以錦其玉小大各如其命數知者玉人云璧琮九
 寸諸侯以享天子是也其諸侯相朝所執之玉與朝
 天子同其享玉皆以璧享君以琮享夫人知者聘禮
 璧以享君琮以享夫人明相朝禮亦當然子男相享
 則降用琥以繡璜以黼故鄭註小行人云其於諸侯
 亦用璧琮耳子男於諸侯則享用琥璜下其瑞是也
 其諸侯之臣聘天子及聘諸侯其聘玉及享玉降其
 君瑞一等故玉人云瑑圭璋八寸璧琮八寸以觀聘
 是也其藉玉之藻鄭註觀禮云纁所以藉玉以韋衣
 木廣袤各如其玉之大小天子則以五采畫之諸侯
 則三采子男二采其卿大夫亦二采故典瑞云王五
 采五就公侯伯三采三就子男二采二就又云瑑圭
 璋圭琮纁皆二采一就是也熊氏云五采五就者采
 別二行為一就故五就也三采三就者亦采別二行

為一就故三就也二采二就者亦采別二行為一就
 故再就也二采一就者以卿大夫卑二采采則別唯
 一行共為一就知然者雜記及聘禮記三采六等則
 知天子諸侯采別為二等也此是周法其殷以上則
 禮說含文嘉云天子三公諸侯皆以三帛以薦玉宋
 均註云其殷禮三帛謂朱白象三正其五帝之後禮
 薦玉用一色之帛故鄭註虞書三帛高陽氏之後用
 赤繒高辛氏之後用黑繒其餘用白繒其餘謂堯舜
 之諸侯既以采色畫韋衣於版上前後垂之又有五
 采組繩以為繫其組上以玄為天下以黃為地長尺
 無事則以繫玉有事則垂為飾故聘禮記皆玄纁繫
 長尺絢組註云采成文曰絢繫無事則以繫玉因以
 為飾皆用五采組上以玄下以絳為地是也其裼襲
 之義者藻藉有二種一者以韋衣木畫之也二者絢
 組垂之若版之藻藉則常有今言無者據垂之也其
 垂藻之時則須裼屈藻之時則須襲案聘禮賓至主
 人廟門之外賈人東面坐啓櫝取圭垂纁不起而授
 上介註云不言裼襲者賤不裼以賈賤故不言裼明

豐已流

卷之四十五

及古同

禮記正義卷之四
貴者垂藻當楊也。又云：上介不襲執圭，屈纁授賓。注：上介不襲者，以盛禮不在於已，明屈藻合襲也。又云：賓襲執圭，又云：公襲受玉於時，圭皆屈藻，故賓與公執玉皆襲。是屈藻之時，皆襲。則所謂無藉者，襲是也。聘禮又云：賓出公授宰玉，楊降立，是授玉之後，乃楊也。又云：賓楊奉束帛，加璧享，是有藉者，楊。凡朝之與聘，賓與主君行禮，皆屈而襲。至于行享之時，皆楊也。知者以聘禮行聘，則襲受享，則楊。凡享時，其玉皆無藉藻，故崔靈恩云：初享，圭璋特，故有藻。其餘則束帛加璧，既有束帛，不須藻。凡諸侯朝天子，皆行三享之禮。故大行人云：公侯伯子男，竝云：廟中將幣三享，觀禮云：四享者，鄭註云：四當為三，初享或用虎豹之皮，其次享三牲，魚腊龜金丹漆，唯國所有，分為三享，皆以璧帛致之。若其臣出聘，唯行一享，故聘禮致夫人聘享，唯一享也。楊所以異於襲者，凡衣近體，有袍禪之屬，其外有裘，夏月則衣葛，其上有楊衣，楊衣上有襲衣，襲衣之上有常著之服，則皮弁及中衣，左袒出其楊衣，開則謂之為襲。若開此皮弁及中衣，左袒出其楊衣。

謂之為楊，故鄭註聘禮云：楊者，左袒也。一玉之上，若垂藻之時，其人則楊。屈藻之時，其人則襲。則楊襲不相因，表記云：楊襲不相因者，彼謂各執其物，執龜玉者則襲，受享者則楊，與此同也。

國君不名，卿老世婦，大夫不名，世臣，姪，士不名家相。

長妾。雖貴於其國家，猶有所尊也。卿老，上卿也。世

臣，父時老臣。相息亮反。長，竹丈反。下註長老同。國君至長妾。正義曰：此一節，總明稱謂之事，各依文解之。國君不名，卿老者，人君雖有國家之貴，猶宜有所敬，不得呼其名者也。卿老，謂上卿，上卿貴，故曰卿老。世婦者，謂兩媵也。次於夫人而貴於諸妾也。言諸侯雖貴，不得呼其名也。大夫不名，世臣，姪，娣者，世臣，父在時老臣也。姪，是妻之兄女，娣，是妻之妹。從妻來為妾也。大夫不得呼世臣及貴妾名也。然王制云：大夫不世爵，此有世臣者，子賢謂襲父爵者也。

○士不名家相長妾者家相謂助知家事者也長妾妾之有子者也士不得呼此二等人名也不名長妾者熊氏云士有一妻二妾言長妾者當謂婦也故鄭註昏禮云婦尊姪卑義或然也

君大夫之子不敢自稱曰余小子註辟天子之子未除

喪之名君大夫天子大夫有土地者註又作避下同大

夫士之子不敢自稱曰嗣子某註亦辟其君之子未

除喪之名不敢與世子同名註辟僭傲也其先之生

則亦不改世或為太註僭作念反註君大至同名○

在喪擯者接對賓客之辭也君大夫謂天子大夫有地者大夫有地者則亦稱曰君故云君大夫也天子未除喪自稱曰余小子今大夫有地雖同曰君而其子在喪不敢同天子稱余小子也○大夫士之子不

正義曰 脫

貴

敢自稱曰嗣子某者此諸侯之大夫士之子也諸侯在喪稱嗣子某臣之子避之也○不敢與世子同名者世子謂諸侯之適子也諸侯之臣為其子作名不得與君適子名同也白虎通云父在稱世子何繫於君也○註辟僭至為太○正義曰若名子與君世子同則嫌其名自比擬於君故云避僭傲也世子欲不得同則與庶子同不嫌又若其子生在君之世子前已為名而君來同之此是君來同已不須易也故穀梁昭七年傳云何為君臣同名君子不奪人親之所名重其所由來也是臣先名君後名同之臣不改也又案雜記云與君之諱同則稱字若先生與世子同名亦當然也諸侯之子不可同天子之子故宜不也異義公羊說臣子先死君父猶名之孔子云鯉也死是已死而稱名左氏說既沒稱字而不名桓二年宋督弒其君與夷及其大夫孔父先君死故稱其字穀梁同左氏說許慎謹案同左氏穀梁說以為論語稱鯉也死時實未死假言死耳鄭康成亦同左氏穀梁之義以論語云鯉也死有棺而無槨是實死未葬已

禮記

卷之四七

禮記

不上一有士字

君使士射不能則辭以疾言曰某有負薪之憂

所以觀德唯有疾可以辭也使士射謂以備耦也憂

或為疾○使音史射市夜反則辭以疾如字本

至之憂○正義曰射法每兩人相對以決勝負各之

曰耦耦貴賤必對故卿與卿耦大夫與大夫耦或奇

耦又有士御於大夫又司射警耦卑者與尊者為耦

不異侯是言士得備預為耦故此有使士射之禮也

○不能則辭以疾者士若不能不得云不能但當自

前也故鄭駁許慎云設言死凡人於恩猶不然况賢

聖乎然鯉也死未滿五十鯉死稱伯魚者按冠禮二

十已稱伯某甫未必要五十也但五十直稱伯耳焦

氏問案春秋君在稱世子君薨稱子某既葬稱子無

言嗣子某者也又大夫之子當何稱張逸答曰此避

子某耳大夫之子稱未聞案稱嗣子某或殷禮也

稱有疾也所以然者夫射以表德士既升朝必宜有

德若不能則是素餐之辱恭辱君不知人誤用已也

○言曰某有負薪之憂者此稱疾之辭也某士名也

負擔也薪樵也大樵曰薪詩云析薪如之何匪斧不

克是大故用斧也憂勞也言已有擔樵之餘勞不堪

射也不直云疾而云負薪者若直云疾則似傲慢故

陳疾之所由明非假也然士祿代耕且後問庶人子

云能負薪而今云士負薪者亦謙辭也兼言昔未為

士時經擔樵今猶發動昔日之勞也白虎通云天子

病曰不豫言不復豫政也諸侯曰負子子民也言憂

民不復子之也桓十六年衛侯朔出奔齊公羊云有

疾曰負茲諸侯之疾所以名不同者蓋子茲聲相近

其字相亂未知孰是音義隱云天子曰不豫諸侯曰

不茲大夫曰犬馬士曰負薪○使士射謂以備耦

也憂或為疾○正義曰知非士自射而云備耦者熊

氏云若其自射不須云使又不應辭以其言使言辭

故云

備耦

侍於君子不顧望而對非禮也。禮尚謙也不顧望若

子路率爾而對。而侍於至禮也。正義曰：謂多人侍

直對若問多人則侍者當先顧望坐中或有勝已者

而對。而已不得率爾先對。先對非禮也。禮尚至

子路曾皙冉有公西華侍於孔子。孔子問四人各言

其志。而子路率爾先對云：願治千乘之國。而

孔子哂之云：為國以禮。其言不讓。是故哂之。

君子行禮不求變俗。求猶務也。不務變其故俗。重本

也。謂去先祖之國居他國。祭祀之禮。居喪之服。哭泣

之位。皆如其國之故。謹修其法而審行之。其法謂

其先祖之制度。若夏殷。君子至行之。正義曰：此

一節論臣去本國行禮之

事。各依文解之。○君子行禮者。謂去先祖之國居他

國者也。求猶務也。俗者本國禮法所行也。明雖居他

國。猶宜重本行。故國法不務變之。從新也。如杞宋之

臣。入於齊魯。齊魯之臣。入於杞宋。各宜行已本國禮

法也。此云不變俗。謂大夫出在他國。不變已本國之

俗。按鄭答趙商。以為衛武公居殷墟。故用殷禮。即引

此云。君子行禮。不求變俗。如鄭之意。不變所往之國

舊時風俗。與此不同者。熊氏云：若人臣出居他國。亦

不忘本。故云不變本國風俗。人君務在化民。因其舊

俗。往之新國。不須改也。然則不求變俗。其文雖一。但

人君人臣。兩義不同。熊氏云：必知人君不易舊俗者。

王制云：修其教。不易其俗。又左傳定四年：封魯。因商

奄之人。封康叔於殷墟。啓以商政。封唐叔於夏墟。啓

以夏政。皆因其舊俗也。案有列於朝。有詔於國。三代

之內。喪服為舊。君齊衰三月。傳曰：三諫不從。待放。未

絕者。魯祿尚。有列於朝。出入尚。有詔於國。如喪服。所

禮記疏

卷之四九

及古周

此據去國之後，但有列有詔，仍行舊國之禮。斷章取證，故彼此不同。○祭祀之禮者，此陳不變之事。若祭祀之禮，不變即夏立尸，殷坐尸，周旅酬六尸，及先求陰陽，犧牲，駢黑之屬也。居喪之服者，殷雖尊貴，猶服傍親。周則以尊降服。○哭泣之位者，殷不重適，以班高處上。周世貴正嗣，孫居其首。○皆如其國之故者，謂故俗也。凡上諸事，悉不改革行之。如本國俗也。然上既舉三條，餘冠昏之屬，從可知也。○謹修其法，而審行之者，并結前事，各令分明。謹修本國之法，審慎以行之。其法謂其先祖之制度。若夏殷子孫在周者，悉行其先世之禮，是不變俗也。**去國三世，爵祿有列於朝，出入有詔於國。**三世自祖至孫，踰久可以忘故俗，而猶不變者，爵祿有列於朝，謂君不絕其祖祀，復立其族。若臧紇奔邾，立臧為矣。詔告也。謂與卿大夫吉凶往來相

赴告。○三世盧王云世歲也。萬物以歲為世，朝直遙反。下皆同。復扶又反。下復還同。紇恨發反。徐胡切。反沈。若兄弟宗族猶存，則反告於宗後。謂無列無詔者，反告亦謂吉凶也。宗後，宗子也。○去國至宗曰此以下明在他國而得變俗者也。將明得變，改上先明未得者也。○去國三世，謂三諫不從，及他事礙被黜，出入新國，已經三世者，則鄭註云三世自祖至孫也。○爵祿有列於朝者，謂本國君不絕其祖祀，復立族為後在朝者也。○出入有詔於國者，出入有吉凶之事，更相往來也。詔告也。去已三世而本國之君猶為立後不絕，則若有吉凶之事，當與本國卿大夫往來出入，共相赴告。故云出入有詔於國。○若臧至為矣。○正義曰引之者，證有列法也。臧紇武仲也。時為季氏家廢長立少，故與孟氏相惡，遂出奔邾。魯人以臧紇有功，復立其異母兄臧為，以守先祀。是有列也。故魯襄二十三年左傳云：臧紇奔邾，使告臧賈。

禮記

卷之四十一

及

且致大蔡焉曰。紇不佞，失守宗祧，敢告不弔。紇之罪不及不祀子以大蔡納請，其可。賈曰：是家之禍，非子之過。賈聞命矣，再拜受龜，使為以納請，遂自為也。乃立臧為紇，致防而奔齊，是其事也。○若兄弟至宗後，○此是出已三世而爵祿無列於朝，吉凶不相詔告而不仕新國者，宗族兄弟謂本國之親，宗後大宗之後也。已本國不列不告，若宗族猶存，兄弟尚在，已有吉凶，當反還告宗適，不忘本故也。前告國者，亦告兄弟耳。然既未仕新國，猶用本國禮也。音義隱云：雖無列於朝，有吉凶，猶反告於宗後，其都無親在，故國不復來。○去國三世，爵祿無列於朝，出入無詔於國，唯與往也。

之日從新國之法

以故國與已無恩，興謂起為卿大夫。

○去國三世，爵祿無列於朝，出入無詔至之法。○正義曰：此猶是論無列無詔而反告宗後者。今得仕新國者也，但仕新國有異，故重言三世也。○唯興之日從新國之法者，唯興謂已始仕也。雖有

君子已孤不更名

亦重本已孤暴貴不為父作諡

宗族相告已仕新國而本國無列無詔，故所行禮俗悉改從新也。然推此而言，若本國猶有列詔者，雖仕新國猶行故俗，何以知然？既云無列而從新，明有列則不從也。又若無詔而不仕新者，不得從新，何以知然？既云唯興，明不與則不從，無列無詔，唯興之日三世，即從新國之制。孔子去宋既久，父為大夫，尚冠章甫之冠，送葬皆從殷制者，熊氏云：案鉤命決云：丘為制法之主，黑綠不伐，蒼黃，聖人特為制法，不與常禮同也。○興謂起為卿大夫。○正義曰：鄭云：起為卿大夫者，則若為士猶卑，不得變本也。

子事父無貴賤

反諡音示。此君子至作諡。○正義曰：改為名諡之事，已孤不更名者，不復改易更作新名，所以然者，名是父之所作，父今已死，若其更名似遺棄其父，故鄭註云：亦重本也。言亦者，以上行本國之俗，上是重本，故云亦也。已孤暴貴不為父作諡者，此

室疑至字記

禮言正 孤不辨老少唯無父則是也。暴貴本為士庶今起為諸侯非一等之位故云暴貴也。諡者列平生德行而為作美號若父昔賤本無諡而已今暴貴升為諸侯乃得制諡而不得為父作諡所以爾者父賤無諡子今雖貴而忽為造之如似鄙薄父賤不宜為貴人之父也。或舉武王為難鄭答趙商曰周道之基隆於二王功德由之王迹興焉凡為人父豈能賢乎若夏禹殷湯則不然矣。子事父無貴賤。正義曰子不得言已昔賤今貴父賤不宜為貴人之父也。

居喪未葬讀喪禮既葬讀祭禮喪復常讀樂章 為禮

各於其時居喪不言樂祭事不言凶公庭不言婦女

非其時也 居喪至婦女。正義曰此一節明行者居父母之喪也喪禮謂朝夕奠下室朔望奠殯宮及葬等禮也此禮皆未葬以前。既葬讀祭禮者祭

禮虞卒哭耐小祥大祥之禮也。喪復常讀樂章者復常謂大祥除服之後也樂章謂樂書之篇章謂詩也禫而後吉祭故知禫後宜讀之。此上三節事須預習故皆許讀之。

振書端書於君前有誅倒筴側龜於君前有誅 臣不

豫事不敬也振去塵也端正也倒顛倒也側反側也

皆謂甫省視之。猶去去琴瑟同顛丁田反。振書

誅。正義曰此一節總明臣當預事并明臣入公門

當敬謹之禮也各依文解之。振書者拂去塵也書

簿領也端正也誅責也臣不預慎若將文書簿領於

君前臨時乃拂整則宜誅責也。倒筴側龜於君前

有誅者倒顛倒也側反側也龜筴君之卜筮所須也

不預周正而來在君前方顛倒反側齊正則有責罰

也。臣不至視之。正義曰甫者始也謂不豫整理今於君前始正之

禮言正 禮言正 禮言正

禮言正

禮言正

禮言正

龜筮几杖席蓋重素衫絺綌不入公門。龜筮嫌問國

家吉凶几杖嫌自長老席蓋載喪車也雜記曰士轉

葦席以為屋蒲席以為裳帷重素衣裳皆素喪服也

衫單也孔子曰當暑衫絺綌必表而出之為其形褻

○重素直龍反註同重素衣裳皆素衫之苞屨扱衽

厭冠不入公門此皆凶服也苞薦也齊衰薦廟之

菲也問喪曰親始死扱上衽厭猶伏也喪冠厭伏苞

或為菲苞白表反草也扱初洽反衽而審反厭於

音咨下七雷反下文同蒯書方衰凶器不以告不入

公門此謂喪在內不得入當先告君耳方版也

士喪禮下篇曰書賵於方若九若七若五凶器明器

也○板字又作版音同公事不私議嫌若姦也

龜筮至公門正義曰此以下明臣物不得入公門

者也○龜筮者謂臣之龜筮也將入嫌問國家吉凶

○几杖者臣之几杖也若將入謂欲驕矜嫌自長老

不得將喪車凶物入也車比棺為緩宜停外也○重

素者衣裳皆以素謂遭喪之服也亦不宜著入也○

衫絺綌者衫單也絺綌葛也上無衣表則肉露見為

不敬故不著入也○不入公門者并結上諸條事皆

不得入也若尸乘以几至廟門及八十杖於朝則几

杖得入公門也○龜筮至形褻正義曰引雜記

證席蓋是喪車也精喪車邊牆也在上曰屋在邊曰

裳帷士喪車用葦席為上屋蒲席為邊牆也然天子

豐已流卷之四十三

諸侯。染布為菑色。大夫。但布而不染。士。用席。而亦言。轉者。因天子。轉通名也。今言。席蓋。謂士耳。舉士為例。卿大夫。喪車。亦不得入。云。重素衣。裳皆素。喪服也。者。若臣之待放。衣裳皆素。既。是待放。本無得入公門之理。此云。重素不入公門者。謂私服。又。文王世子。公族。有死罪。公親。素服。唯君得素服。入。臣則不可。引論語。證入公門。不單也。形。衰。謂肉露見也。苞履。至公門。苞履。為。蕪。蒯之。艸。為。齊。衰。喪。履。也。板。社者。親始死。孝子。徒。跪。扱。上。衽。也。厭。冠者。喪冠也。厭。帖。無。梁。纒。為。五。服。喪。所。著。也。不。入。公。門。者。此。并。五。服。之。內。喪。服。差。次。不。合。入。不。得。著。入。公。門。也。苞。謂。杖。齊。衰。之。屨。故。喪。服。杖。齊。衰。章。云。疏。屨。者。蕪。蒯。之。非。也。此。云。苞。履。扱。衽。不。入。公。門。服。問。云。唯。公。門。有。稅。齊。註。云。不。杖。齊。衰。也。於。公。門。有。免。齊。衰。則。大。功。有。免。經。也。如。鄭。之。言。五。服。入。公。門。與。否。各。有。差。降。熊。氏。云。父。之。喪。唯。扱。上。衽。不。入。公。門。冠。經。衰。屨。皆。得。入。也。杖。齊。衰。則。屨。不。得。入。不。杖。齊。衰。衰。又。不。得。入。其。大。功。經。又。不。得。入。其。小。功。以下。冠。又。不。得。入。此。厭。冠。者。謂。小。功。以下。之。冠。故。

云。不。入。公。門。凡。喪。冠。皆。厭。大。功。以。上。厭。冠。宜。得。入。公。門。也。凡。喪。屨。案。喪。服。斬。衰。用。菅。屨。杖。齊。衰。用。苞。不。杖。齊。衰。用。麻。大。功。用。繩。故。小。記。云。齊。衰。三。月。與。大。功。同。者。繩。屨。其。小。功。以下。鄭。引。舊。說。云。小。功。以下。吉。屨。無。約。書。方。者。此。謂。臣。有。死。於。公。宮。應。須。凶。具。此。下。諸。物。並。宜。告。而。後。入。者。也。書。謂。條。錄。送。死。者。物。件。數。目。多少。如。今。死。人。移。書。也。方。板。也。百。字。以。上。用。方。板。書。之。故。云。書。方。也。衰。者。孝。子。喪。服。也。凶。器。者。棺。材。及。棺。中。服。器。也。不。以。告。不。入。公。門。者。臣。在。公。宮。而。死。營。凶。器。所。須。而。不。得。輒。將。入。公。門。故。須。告。也。然。衰。之。屬。今。厭。冠。苞。履。尚。不。入。云。衰。告。乃。入。者。熊。氏。云。上。不。入。謂。公。宮。庫。雉。路。之。門。今。此。不。入。公。門。者。國。城。之。門。謂。卿。大。夫。之。喪。從。外。來。書。方。衰。凶。器。須。告。乃。入。今。謂。既。同。稱。公。門。又。國。城。之。內。百。姓。民。眾。所。居。方。衰。凶。器。須。告。乃。入。事。恐。非。也。蓋。公。門。非。一。或。是。公。之。外。門。及。百。官。治。事。之。處。君。許。其。在。內。殯。及。將。葬。之。禮。故。有。明。器。書。方。須。告。乃。入。士。喪。至。器。也。正。義。曰。證。喪。禮。書。方。也。送。死。者。車。馬。曰。賵。衣。服。曰。禭。亦。通。曰。賵。

禮記正義卷之四
若九若七等謂書送物於板行列之數
多少物多則九行少則七行五行也

君子將營宮室宗廟為先廡庫為次居室為後

祖及國之用

凡家造祭器為先犧賦為次養器為後

家始造事犧賦以稅出牲

無田祿者不設祭器有田祿者先為祭服

祭器可假祭服宜自有君子雖貧不粥祭器雖寒

不衣祭服為宮室不斬於丘木

也丘壟也

聲

并明祭器所寄之事各依文解之凡家造謂大夫始造家事也大夫稱家祭器為先者崇敬祖禰故在先犧賦為次者諸侯大夫少牢此言犧謂牛即是天子之大夫祭祀賦斂邑民供出牲牢故曰犧賦養器為後者養器供養人之飲食器也自贍為私宜後造然諸侯言宗廟大夫言祭器諸侯言廡庫居室大夫言犧賦養器者互言也此據有地大夫故得造祭器若無田祿者但為祭服耳其有地大夫祭器祭服俱造則先造祭服乃造祭器此言祭器為先者對犧賦養器為先其實在祭服之後無田至祭服對嚮明得造祭器此明不得造者不同也若大夫及士有田祿者乃得造器猶不具唯天子大夫四命以上者得備具若諸侯大夫非四命無田祿則不得造故禮運云大夫樂皆具祭器不假非禮也據諸侯大夫言之也熊氏以禮運據天子大夫得造不得具非也○有田祿者先為祭服者若田祿雖得造器而先為祭服後為祭器耳所以然者緣人形參差衣服有大小不可假借故宜先造而祭器之品量同官同

禮記正義卷之四十五

可以共有以其制同既

可暫假故營之在後

大夫士去國祭器不踰竟

此用君祿所作取以出竟

○去國祭器不踰竟音境註及下同一大

夫寓祭器於大夫士寓祭器於士

寓寄也與得用

者言寄覲已後還

○寓魚具

大夫至於士正義

諫不從去國之禮

祭器不踰竟者既明出禮先從

重物為始也踰越也此祭器是君祿所造今既放出

故不得自隨越竟也註云此用至親也無德而出

若猶濫用其器是辱親也隱義云嫌見奪故云恐辱

親也○大夫寓祭器於大夫士寓祭器於士者寓猶

寄也既不將去故畱寄其同僚必寄之者冀其復還

得用也魯季友奔陳國人復之傳曰季子來歸是也

○寓寄至後還正義曰此解言寄之義也夫物

常

後

鬢一作鬚

於

不被用則生蟲蠹故寄於同官令彼得用

不使毀敗莫還復用大夫士義皆然也

大夫士去國踰竟為壇位鄉國而哭素衣素裳素冠徹

緣鞶屨素綬乘髦馬不蚤鬻不祭食不說人以無罪

婦人不當御三月而復服

言以喪禮自處也臣無

君猶無天也壇位除地為位也徹猶去也鞶屨無絢

之菲也箴覆笄也髦馬不鬣落也蚤讀為瓜鬻鬻鬻

也不自說於人以無罪嫌惡其君也御接見也三月

一時天氣變可以遂去也箴或為幕

○壇徐音善註

同鄉許亮反緣

悅綃反鞶都兮反又徒兮反鞶屨屨緩絢箴本又作

機莫曆反註同白狗皮覆笄髦音毛蚤依註音瓜謂

豐已流

卷之四十六

除瓜也鬻子淺反。絢求俱反。笈力丁反。車闌鬻吐曆反。又他計反。說亦劣反。又如字。惡烏路反。見賢遍反。下文見國君註。謂見大夫。至復服。正義曰。此大。同。幕。莫。曆。反。又音莫。大夫三諫而不從。出在竟上。大夫則待放三年。聽於君命。若與環則還。與玦便去。隱義云。去國當待玦也。若士不待放。臨去皆行此禮也。為壇位鄉國而哭者。壇者除地不為壇。臣之無君猶人無天也。嫌去父母之邦。有桑梓之戀。故為壇鄉國而哭。以喪禮自變處也。所以待放必三年者。三年一閏。天道一變。因天道變。望君自改也。然在竟未去。聽君環玦。不謂待歸。而謂待放者。既已在竟。不敢必還。言唯待君見放乃去也。素衣素裳。素冠者。今既離君。故其衣裳冠皆素。為凶飾也。徹緣者。緣中衣緣也。素服裏亦有中衣。若吉時。中衣用采。緣此。既凶喪。故徹緣而純素。鞮屨者。謂無絢飾。屨也。屨以絢為飾。凶故無絢也。士冠禮云。玄冠黑屨。青絢。博寸。鄭云。絢之言拘也。以為行戒狀。如刀衣鼻在屨頭。故解者云。古絢以物繫之。為行戒。故用繒一寸。屈之為。

絢。絢為拘著屨頭。以容受繫穿貫也。其屈之形似漢時刀衣鼻也。其色或青或黑。不同。而冠禮屨夏用葛。冬用皮。又各隨裳色。今素裳則屨白色也。素箠者。素白狗皮也。箠車覆闌也。禮人君羔箠。虎植。大夫鹿箠。豹植。今此喪禮。故用白狗皮也。既夕禮云。主人乘惡車。白狗箠。是也。然吉凶覆苓。又必用皮者。象始服牛馬。初當用皮為覆。乘髦馬者。吉則翦剔馬毛為飾。凶則無飾。不翦而乘之也。不蚤翦者。以治手足。爪也。鬻剔治鬻髮也。吉則治鬻為飾。凶故不翦也。士虞禮曰。蚤翦謂爪鬻鬻也。不祭食者。祭祭先也。夫食盛饌。則祭食之先。喪凶故不祭也。不說人以無罪者。善則稱君。過則稱己。今雖放逐。猶不得嚮人。自說道已無罪。而君惡。故見放退也。婦人不當御者。御接見也。吉時婦人以次侍御寢宿。今喪禮自貶。故不也。三月而復服者。自貶三月。然後事反。還如吉禮。而遂去也。所以三月者。為一時天氣一變。故三月。人情亦宜易也。鞮。鞮屨無絢之非也。正義曰。知鞮是無絢之屨者。案周禮。屨人屨。烏皆有絢。總純。

案鞮屨氏無紉總之文故知是無紉之非也云髦馬不鬻落也者以其稱髦馬與童子垂髦同故知不鬻落鬻鬻案大戴禮王度記云大夫俟放於郊三年得環乃還得玦乃去此踰國三月乃行不同者得玦之後從郊至竟三月之內而行此禮也

大夫士見於國君君若勞之則還辟再拜稽首 謂見

君既拜矣而後見勞也聘禮曰君勞使者及介君皆

答拜○勞力報反註及下君勞同辟婢亦反下同還辟遂巡也使色更反君若迎拜則

還辟不敢答拜 嫌與君亢賓主之禮迎拜謂君迎

而先拜之聘禮曰大夫入門再拜君拜其辱大夫

拜正義曰此一節論君臣男女相答拜之法各依文解之○大夫士見於國君者謂大夫士出聘他國

君之禮君若勞之則還辟再拜稽首者勞慰勞也還辟遂巡也初至行聘享私覲禮畢而主君又別慰勞已在道路之勤故已遂巡而退者辟君之答已之意也○案聘禮行聘享及私覲訖賓出主君送至大門內主君問聘君問大夫竟乃云公勞賓賓再拜稽首公答拜公勞介介再拜稽首公答拜即此大夫出聘他國君勞之是也聘禮無還辟之文者文不備也○**謂見至答拜**正義曰案聘禮勞賓之前不見賓先拜此云賓既拜矣謂賓初行私覲之時已拜主君矣在後始主君勞故曰既拜矣而後見勞引聘禮者證君勞賓再拜之事熊氏以為唯云大夫士謂小聘大夫為賓士為介故也今謂大聘小聘皆然故鄭引聘禮以證之此大夫之中則舍卿也知者以此經皆總云大夫不別言卿故知大夫舍卿也○君若迎拜則還辟不敢答拜者君若迎先拜賓是使臣不敢當禮則還辟遂巡不敢答主君之拜嫌與至其辱○正義曰此主君迎拜者謂聘賓初至主國大門外主君迎而拜之故聘禮云賓入門左公再拜賓辟

不答拜是也故鄭引聘禮大夫入門再拜君拜其辱者初入門主君再拜其辱也

大夫士相見雖貴賤不敵主人敬客則先拜客客敬主人則先拜主人

人則先拜主人尊賢**人**大夫士相見至則先拜主人正義曰此謂使臣行

禮受勞已竟次見彼國卿大夫也唯賢是敬不計賓主貴賤雖為大夫而德劣亦先拜有德之士也謂異國則爾同國則否又士相見禮若先生異

爵者謂士則先拜之此則不必同國也

凡非弔喪非見國君無不答拜者禮尚往來喪賓不

答拜不自賓客也國君見士不答其拜士賤非見賢遍反

下大夫見士見凡非至拜者正義曰此明禮尚

下註拜見同往來也已雖賢德而必皆相答拜也凡拜而不答拜者唯有弔喪與士見已君此二條耳弔所以賓不答拜者已本來為助執於喪事非行

故

賓主之禮故主人雖拜已已不答也故士喪禮有賓則拜之賓不答拜是也君不拜士者謂士見已君君尊不答也

國國君至拜士賤正義曰案聘禮士介四人君皆答拜者以其他國之士故也

大夫見於國君國君拜其辱士見於大夫大夫拜其辱

同國始相見主人拜其辱自外來而拜拜見也自

內來而拜拜辱也君於士不答拜也非其臣則答拜

之不臣人之臣大夫於其臣雖賤必答拜之**辟**

正君音避男女相答拜也嫌遠別不相答拜以明

之相答拜一本作不相答拜皇也大夫至相答拜

謂見他國君也故聘禮云公在門左拜是拜其辱也士見於大夫大夫拜其辱者謂平常相答拜非加

前言正
敬也故聘禮賓朝服問卿卿迎於廟門外再拜是主
人必拜辱也士相見禮士見大夫於其入也主人一
拜賓退送又再拜熊氏以為同國大夫見已君君拜
其辱者以初為大夫敬之故也若尋常則不拜也○
同國始相見主人拜其辱者前是異國此明同國同
國則主人必先拜辱不論有德也○君於士不答拜
也非其臣則答拜之君於已士以其賤故不答拜然
聘禮云聘使還士介四人君旅答拜者敬其奉使而
還士相見禮士見國君君答拜者以其初為士敬之
故也○非其臣則答拜之者以其他國之士非已尊
所加故答之也○大夫於其臣雖賤必答拜之者大
夫為君宜辟正君故不辨已臣貴賤皆答拜也○男
女相答拜也者男女宜別或嫌其不相答故明雖別
必宜答也俗本云男女不相答拜禮男女拜悉相答
拜則有不字為非故鄭云
嫌遠別不相答拜以明之

國君春田不圍澤大夫不掩羣士不取麇卵
生乳之

時重傷其類。○麇音迷卵力。○國君至麇卵。○正義
同國君諸侯也。春時萬物產孕不欲多傷殺故不合
圍繞取也。夏亦當然。○大夫不掩羣者羣謂禽獸共
聚也。羣聚則多不可掩取之。○士不取麇卵者麇乃
是鹿子之稱而凡獸子亦得通名也。卵鳥卵也。春方
乳長故不得取也。然國君春田不圍也。則天子春圍
大夫春不掩則國君春掩也。士春不取麇卵則大夫
春取也。而王制云天子諸侯無事則歲三田。鄭云三田者
謂夏不田謂夏時也。案周禮四時田而云三田者下
因云不合圍則知彼亦夏禮也。又史記湯立三面網
而天下歸仁亦是不合
圍也。此間所明周制矣。

歲凶年穀不登**登成也君膳不祭肺馬不食穀馳道**
不除祭事不縣大夫不食梁士飲酒不樂**皆自為**

禮記卷之四 二十

貶損憂民也禮食殺牲則祭先有虞氏以首夏后氏

以心殷人以肝周人以肺不祭肺則不殺也天子食

日少牢朔月大牢諸侯食日特牲朔月少牢除治也

不治道為妨民取蔬食也縣樂器鐘磬之屬也梁加

食也不樂去琴瑟○肺音芳廢反縣音玄下同為如

疏歲凶至飲酒不樂○正義曰此下明凶荒人君憂

登者歲既凶荒而年中穀稼不登登成也然年歲雖

通其亦有異鄭註太史職中數曰歲朔數曰年釋者

年中數曰歲也○君膳不祭肺者膳美食名禮天子

食日少牢朔月太牢諸侯食日特牲朔月少牢夫盛

食必祭周人重肺故食先祭肺歲既凶饑故不祭肺

則不殺牲也○馬不食穀者年豐則馬食穀今凶年

故不食也○馳道不除者馳道正道如今御路也是

君馳走車馬之處故曰馳道也除治也不治謂不除

於艸萊也所以不除者凶年人各應採蔬食今若使

人治路則廢取蔬食故不除也祭事不縣者樂有縣

鐘磬因曰縣也凶年雖祭而不作樂也自貶損故先

言膳後言祭○大夫不食梁者大夫食黍稷以梁為

加故凶年去之也○士飲酒不樂者士平常飲酒奏

樂今凶年猶許飲酒但不奏樂也○君膳不祭肺以

下及士飲酒不樂各舉一邊而言其實互而相通但

君尊故舉不殺牲及不縣之等大者而言大夫士卑

直舉飲酒之小者言耳○有虞至琴瑟○正義曰

此明堂位文引之者證不祭肺天子食日少牢朔月

太牢諸侯食日特牲朔月少牢此玉藻文引之者證

天子諸侯非凶年常食殺牲之事案周禮膳夫云王

日一舉太牢不引膳夫而引玉藻者以膳夫祇有王

禮記

卷之四

禮記

藻所以異膳夫者膳夫是周之正禮玉藻是衰世之法故鄭志云作記之時或諸侯同天子或天子與諸侯同作記者亂之耳云梁加食也者以其公食大夫禮設正饌之後乃設稻粱以其是加也此歲凶者案襄二十四年冬大饑穀梁傳曰五穀不升為大饑一穀不升謂之康二穀不升謂之饑三穀不升謂之饉四穀不升謂之康五穀不升謂之饑三穀不升謂之饉四穀不升謂之饉五穀不升謂之饉六穀不升謂之饉七穀不升謂之饉八穀不升謂之饉九穀不升謂之饉十穀不升謂之饉十一穀不升謂之饉十二穀不升謂之饉十三穀不升謂之饉十四穀不升謂之饉十五穀不升謂之饉十六穀不升謂之饉十七穀不升謂之饉十八穀不升謂之饉十九穀不升謂之饉二十穀不升謂之饉二十一穀不升謂之饉二十二穀不升謂之饉二十三穀不升謂之饉二十四穀不升謂之饉二十五穀不升謂之饉二十六穀不升謂之饉二十七穀不升謂之饉二十八穀不升謂之饉二十九穀不升謂之饉三十穀不升謂之饉三十一穀不升謂之饉三十二穀不升謂之饉三十三穀不升謂之饉三十四穀不升謂之饉三十五穀不升謂之饉三十六穀不升謂之饉三十七穀不升謂之饉三十八穀不升謂之饉三十九穀不升謂之饉四十穀不升謂之饉四十一穀不升謂之饉四十二穀不升謂之饉四十三穀不升謂之饉四十四穀不升謂之饉四十五穀不升謂之饉四十六穀不升謂之饉四十七穀不升謂之饉四十八穀不升謂之饉四十九穀不升謂之饉五十穀不升謂之饉五十一穀不升謂之饉五十二穀不升謂之饉五十三穀不升謂之饉五十四穀不升謂之饉五十五穀不升謂之饉五十六穀不升謂之饉五十七穀不升謂之饉五十八穀不升謂之饉五十九穀不升謂之饉六十穀不升謂之饉六十一穀不升謂之饉六十二穀不升謂之饉六十三穀不升謂之饉六十四穀不升謂之饉六十五穀不升謂之饉六十六穀不升謂之饉六十七穀不升謂之饉六十八穀不升謂之饉六十九穀不升謂之饉七十穀不升謂之饉七十一穀不升謂之饉七十二穀不升謂之饉七十三穀不升謂之饉七十四穀不升謂之饉七十五穀不升謂之饉七十六穀不升謂之饉七十七穀不升謂之饉七十八穀不升謂之饉七十九穀不升謂之饉八十穀不升謂之饉八十一穀不升謂之饉八十二穀不升謂之饉八十三穀不升謂之饉八十四穀不升謂之饉八十五穀不升謂之饉八十六穀不升謂之饉八十七穀不升謂之饉八十八穀不升謂之饉八十九穀不升謂之饉九十穀不升謂之饉九十一穀不升謂之饉九十二穀不升謂之饉九十三穀不升謂之饉九十四穀不升謂之饉九十五穀不升謂之饉九十六穀不升謂之饉九十七穀不升謂之饉九十八穀不升謂之饉九十九穀不升謂之饉一百穀不升謂之饉

君無故玉不去身大夫無故不徹縣士無故不徹琴瑟

憂樂不相干也故謂災患喪病音洛君無至琴瑟正義

曰此明無災者也君諸侯也玉謂佩也君子於玉比德故行佩玉明身恒有德也且以玉為容飾無故則有容飾故佩玉也大夫無故不徹縣者徹亦去也無災變則不去樂也士無故不徹琴瑟者此無災則亦不去也故鄭前云士不樂去琴瑟取此文琴瑟此是不命之士爾若其命士則特縣也自士以上皆有玉佩上云君無故不去玉則知下通於上也下言士不去琴瑟亦上通於君也但比德為重故君上明之也又大夫言縣士言琴瑟亦互言耳但縣勝故大夫言之耳○憂樂至喪病○正義曰災水火也熊氏云案春秋說題辭樂無大夫士制鄭玄箴膏肓從題辭之義大夫士無樂小胥大夫判縣士特縣者小胥所云娛身之樂及治人之樂則有之也故鄉飲酒有工歌之樂是也縣題辭云無樂者謂無祭祀之樂故特牲少牢無樂若然此云大夫不徹縣士不徹琴瑟者謂娛身及治民之樂也

士有獻於國君他自君問之曰安取彼再拜稽首而后

禮記

卷之四 二十二

禮記

禮記

卷之四

禮記

對 **起敬也**

禮

士有至后對。正義曰：此一節論大

獻者謂士有物奉貢於君也。他日君問之曰：安取彼者？他日謂別日也。非是獻物之日，安取彼者？何處取彼物？曰：君問士云：何處得前所獻之物？所以須問者，士卑德薄，嫌其無有也。不即問而待他日者，士有貢獻，當日乃自致於外，而不致容易見，恐君答已拜，故別日乃見君。君得問之也。再拜稽首而后對者，士聞君問，故先拜稽首而后起對得物所由。

大夫私行出疆必請，反必有獻。士私行出疆必請，反必

告。

臣不敢自尊也。私行謂以已事也。士言告者，不

必有其獻也。告反而已。

疆居良反。下同。

君勞之則拜，問其

行拜而后對。

亦起敬也。問行謂道中無恙及所經

過。

恙音

疏

大夫私行至拜而后對。正義曰：私行

必請也。然大夫無外交，而此有私行出界，或是新來大夫姻婭，猶在本國，故有私行往來，但不得執交於外耳。反必有獻者，大夫有德，必能招人餉遺，故還必有獻。有獻由德，亦示君知賢無異志。士私行出疆，必請者，出與大夫同也。反必告者，還與大夫異也。士德劣，故不必有獻，但必告還而已。君勞之則拜者，大夫士通如此，謂行還而君若慰勞已之勞苦，則已拜之也。或有本云：士有獻字，非也。問其行拜而後對者，君若問其行道中無恙及遊涉所至，則又拜拜竟而起對也。先拜後答，急謝見問之恩也。

國君去其國止之曰奈何去社稷也。大夫曰奈何去宗

廟也。士曰奈何去墳墓也。

禮

皆民臣殷勤之言。國君

死社稷。

禮

死其所受於天子也。謂見侵伐也。春秋傳

禮記

卷之四

禮記

曰國滅君死之正也大夫死眾士死制註死其所受

於君眾謂君師制謂君教令所使為之

註國君至死制。正義

曰此一節論國君以下去國臣民止留之辭及死其所守之事各依文解之。國君去其國者謂諸侯去國而其臣民止留殷勤之辭也奈何猶言如何也國社稷君去故云去社稷異義公羊說國滅君死正也故禮運云君死社稷無去國之義左傳說昔太王居豳狄人攻之乃踰梁山邑於岐山故知有去國之義也許慎謹案易曰係遯有疾厲畜臣妾吉知諸侯無去國之義也鄭不駁之明從許君用公羊義也然則公羊之說正禮左氏之說權法義皆通也。大夫曰奈何去宗廟也者大夫去國謂三諫不從或以罪見黜者亦臣民止留之辭也大夫無社稷故云宗廟也故孝經云諸侯保其社稷大夫守其宗廟也。士曰奈何去墳墓也士亦謂三諫不從及或以罪見黜雖無臣民而屬吏止之也士亦有廟辟大夫言墳墓

亦與大夫互也然孝經云士保其祿位而守其祭祀今不云祭祀者明雖去此之彼而猶得祭祀但墳墓不隨耳。國君至死制。國君體國國以社稷為主若有寇難則以死衛之故不可去也。國滅君死之正也。謂見侵伐也鄭又引公羊襄六年傳云國滅君死之正也以證之是也。大夫死眾者大夫職主領眾將軍若四郊多壘則為已辱故有寇難當保國必率眾禦之以死為度士死制者制謂君教命所使也雖不得率師若君命使之則唯致死熊氏云上云國君去社稷此云死社稷上云大夫去宗廟士去墳墓此不云大夫死宗廟士死墳墓而云死眾死制者以宗廟墳墓已私有之大夫士為臣事君不可為私事而死祇得死君之師眾及君政令然君言死社稷則宗廟墳墓亦死可知也但社稷受於天子故特舉言焉

君天下曰天子朝諸侯分職授政任功曰予一人註皆

擯者辭也。天子謂外及四海也。今漢於蠻夷稱天子於王侯稱皇帝。覲禮曰：伯父寔來，余一人嘉之。余子

古今字。○分方云反。徐扶問反。擯必刃反。予一人依

字音羊汝反。鄭云：余予古今字，則同音餘。○君天至一人。○正義曰：此一節論天子稱謂之事，各依文解之。○君天下者，天下謂七千里外也。天子若接七千里外四海之諸侯，則擯者稱天子以對

之也。所以然者，四海難伏，宜尊各以威臨之也。不言王者，以父天母地，是上天之子，又為天所命，子養下民，此尊名也。崔靈恩云：夷狄不識王化，無有歸往之

義，故不稱王臨之也。不云皇者，戎狄不識尊極之理，皇號尊大也。夷狄唯知畏天，故舉天子威之也。○朝

諸侯者，此謂接七千里以內諸侯也。○授政者，謂所縣象魏之法，授於諸侯也。○任功者，謂使人專掌委任之功。若五侯九伯，汝實征之也。○曰予一人者，予

我也。自朝諸侯以下，皆是內事故，不假以威稱，但自

謂予一人者，言我是人中之一人，與物不殊，故自謙

損。白虎通云：王自謂一人者，謙也。欲言己才能當一

人耳。故論語云：百姓有過，在予一人。臣下謂之一人

者，所以尊王者也。以天下之大，四海之內，所共尊者

一人耳。○皆擯至天子。○正義曰：知擯者之辭者，以覲禮云：擯者曰：伯父實來，予一人嘉之。此經亦稱

予一人，故知擯者辭引漢禮於夷狄稱天子者，證此

經。君天下謂夷狄之內也。異義：天子有爵，不易。孟京

說：易有周人五號，帝天稱一也。王美稱二也。天子爵

號三也。大君者，與盛行異四也。大人者，聖人德備五

也。是天子有爵，古周禮說：天子無爵，同號於天。何爵

之有許慎謹案：春秋左氏云：施於夷狄稱天子。施於

諸夏稱天王。施於京師稱王。知天子非爵稱，同古周

禮義。鄭駁云：案士冠禮云：古者生無爵，死無諡。自周

禮已充

卷之四 二十五

禮記

鄭同

案鄭註云而曰嗣王不敢同外內則是唯於嗣王之稱有外內不關祭祀之處崔所云天地祭之在內不敢外恐非辭義謂不敢外內者若宗廟之祭從內事之例而祭辭稱孝若凡常山川并岳瀆之神祭之在外之例而辭稱嗣是在內從內辭在外從外辭今天地社稷既尊不敢同外內之例雖祭之在內而用外辭天地是尊不敢同外內之常例也

臨諸侯。眡於鬼神。曰有天王某甫。眡致也。祝告致於

鬼神辭也。曰有天王某甫。且字也。不名者不親

往也。周禮大會同過山川則大祝用事焉。鬼神謂百

辟卿士也。眡或為祇。音泰。下文註除大宗皆同。辟必

亦臨諸至某甫。正義曰。此謂天子巡守祝告神

反。辭也。巡守徧於方岳。臨視諸侯。故曰臨諸侯也。

於

鄭云以尊適卑曰臨。眡於鬼神者。眡致也。王往方岳凡所過山川悉使祝往致辭告於山川鬼神也。曰有天王某甫者。既不自往。故祝辭不稱名。而云某甫者。鄭云且字也。解且字者云。某是天子之字。甫是男子美稱也。祝稱天子字。而下云甫。是尼父之類也。故穀梁傳云。父猶傳也。男子美稱也。士冠禮註曰。甫丈夫美稱。而雜記附於殤稱。陽童某甫。鄭註云。尊神不名為之造字。以此而言某者。是字甫者。丈夫美稱。而鄭所以謂為且字者。舊說云。未斥其人。且以美稱配成其事。音義隱云。且假借此字也。眡致至用事。正義曰。致鬼神謂天子所行過諸侯之國。則止於諸侯之廟。而使大祝告鬼神云。有天王某甫。鬼神謂百辟卿士者。謂昔為諸侯卿士者。若過山川亦使大祝用事。往告曰。有某甫。故引大祝職以證之。

崩曰天王崩。史書策辭復曰天子復矣。始死時呼

魂辭也。不呼名。臣不名君也。諸侯呼字。崩曰至復矣。正義

禮記

卷之四

曰此謂告王者升假而史書載於方策之辭崩者自
天墜下曰崩王者死如從天墜下故曰崩也然崩通
於壞敗之稱則防墓崩及春秋沙鹿崩是也復曰天
子復矣者復招魂復魄也夫精氣為魂身形為魄人
若命至終畢必是精氣離形而臣子罔極之至猶望
復生故使人升屋北面招呼死者之魂令還復身中
故曰復也若漫招呼則無指的故男子呼名婦人呼
字今魂識知其名字而還王者不呼名字者一則臣
子不可名君二則普天率土王者一人而已故呼天
子復而王者必知呼已而返也以例而言之則王后
死亦呼王后復也崔靈恩云復所以呼天子者凡王
者皆感五精之帝而生是天之子今天王崩是其精
氣還復於上呼稱
天子復更生之義

告喪曰天王登假

告赴也

登上也假已也上已者若

僊去云耳

假音遐註同登上時掌反下同僊音仙

措之廟立之主曰帝

同之天神春秋傳曰凡君卒哭而祔祔而作主

七故反置天子未除喪曰予小子謙未敢稱一人

春秋傳曰以諸侯之踰年即位亦知天子之踰年即

位以天子三年然後稱王亦知諸侯於其封內三年

稱子生名之死亦名之生名之曰小子王死亦曰

小子王也晉有小子侯是僭取於天子號也

之正義曰此謂天王崩而遣使告天下萬國之辭

也登上也假已也言天子上升已矣若僊去然也而

史策書云天王崩復曰天子復赴云天王登假三稱

往來之義故崩赴並言之也措之廟立之主者措

置也王葬後卒哭竟而祔置於廟立主使神依之也

禮記通云所以有主者神無依據孝子以繼心也主
用木木有始終又與人相似也蓋記之為題欲令後
可知也方尺或曰尺二寸鄭云周以栗漢書前方後
圓五經異義云主狀正方穿中央達四方天子長尺
二寸諸侯長一尺○曰帝者天神曰帝今號此主同
於天神故題稱帝云文帝武帝之類也崔靈恩云古
者帝王生死同稱生稱帝者死亦稱帝生稱王者死
亦稱王今云措之廟立之主曰帝者蓋是為記時有
主入廟稱帝之義記者錄以為法也○同之至作
主○正義曰此是左傳僖三十三年之言也天子七
月而葬九月而卒哭諸侯五月而葬七月而卒哭大
夫三月而葬五月而卒哭士三月而葬七月而卒哭
卒哭者是葬竟虞數畢后之祭名也孝子親始死哭
晝夜無時葬後虞竟乃行神事故卒哭其無時之哭猶
朝夕各一哭故謂其祭為卒哭卒哭明日而立主禘
於廟隨其昭穆從祖父食卒哭主誓時禘廟畢更還
殯宮至小祥作栗主入廟乃埋桑主於祖廟門左埋
重處故鄭云虞而作主至耐奉以耐祖廟既事畢反

之殯宮然大夫士亦卒哭而耐而左傳唯據人君有
主者言之故云凡君鄭註祭法云大夫士無主也此
言凡君明不關大夫士也崔靈恩云大夫士無主以
幣帛耐耐竟竝還殯宮至小祥而入廟也又檀弓云
重主道也鄭註引公羊傳云虞主用桑練主用栗則
似虞已有主而左傳云耐而作主二傳不同者案說
公羊者朝葬日中則作虞主若鄭君以二傳之文雖
異其意則同皆是虞祭總了然後作主以作主去虞
實近故公羊上係之於虞作主謂之虞主又作主為
耐所須故知左氏據耐而言故云耐而作主故異義
云古春秋左氏說既葬反虞天子九虞九虞者以柔
日九虞十六日也諸侯七虞十二日也大夫五虞八
日也士三虞四日也既虞然後耐死者於先死者耐
而作主謂桑主也期年然後作栗主許慎謹案左氏
說與禮記同鄭君不駁明同許意故註檀弓云重既
虞而埋之乃後作主是總行虞祭竟乃埋重作主耳
下檀弓云虞而立尸有几筵卒哭而諱生事畢而鬼
事始已既卒哭宰夫執木鐸以命於宮中日舍故而

禮記通 卷之四 二十九

諱新鄭云故謂高祖之父當遷者據檀弓文句相連
 鄭人以爲人君之禮明虞唯立尸未作主也○天子
 未除喪曰予小子者夫適嗣於初喪但人子當未忍
 即受天王之稱故不曰予一人而稱予小子者言我
 德狹小也○春秋至稱子○正義曰鄭所引者文
 九年公羊傳文案公羊傳說文八年八月天王崩九
 年毛伯來求金公羊云踰年矣何以不言王使未稱
 君也以諸侯踰年即位亦知諸侯於其封內三年稱子
 天子三年然後稱王亦知諸侯於其封內三年稱子
 也若然天子踰年即位無文約魯十二公諸侯三年
 內稱子亦無文約天子踰年不稱使也是天子諸侯
 互相明也引之者證天子三年之內稱予小子也又
 準左傳之義諸侯薨而嗣子即位凡有以時一是始
 喪即適子之位二是踰年正月即一國正君臣之位
 三是除喪而見於天子天子命之嗣列爲諸侯之位
 今此公羊踰年即位是遭喪明年爲元年正月即位
 白虎通云父沒稱子某屈於尸柩也即葬稱子者即
 尊之漸也踰年稱公者緣民臣之心不可一日無君

終始之義不可一年二君故踰年即位保民臣之心
 也三年後受爵者緣孝子之思未忍安吉故僖三十
 三年十二月乙巳公薨於小寢文公元年正月公即
 位四月丁巳葬韓詩內傳曰諸侯世子三年喪畢上
 受爵命於天子乃歸即位何明爵天子有也臣無自
 爵之義是也童子亦當受爵命使大夫就其國命之
 不與童子爲禮也○生名之死亦名之者嗣王既呼
 爲小子若於喪中而死亦諡爲小子王喪質故不變
 稱也○生名至號也○正義曰以晉爲證也晉有
 小子侯哀侯之子也魯桓公七年左傳曲沃伯誘晉
 小子侯殺之是在喪而死猶呼爲小子侯也其
 應稱嗣子某不得同天子稱小子是僭取之耳

天子有后有夫人有世婦有嬪有妻有妾 妻八十一

御妻周禮謂之女御以其御序於王之燕寢妾賤者
 ○嬪天子至有妾○正義曰此一節總論立男官
 音頻 女官之事各隨文解之○天子有后者天子

禮記

卷之四十三

禮記

禮言正
立官則先從后妃為始所以然者為治之法刑於寡
妻始於家邦終於四海故刪詩則以后妃為首若論
氣先陰後陽故此言天子亦以廣後胤也○有夫人者夫後
也言其扶持於天子也○有世婦者婦服也言其進以服
事君子也以其猶貴故加以世言之亦廣世胤也○
有嬪者嬪婦人之美稱可賓敬也○有妾者鄭註內
則云妻之言齊也以禮見問得與夫敵體也案彼是
判合齊體者今此言齊者以進御於王之時暫有齊
同之義○有妾者鄭註內則云妾之言接也聞彼有
禮走而往焉以得接見於君子也周禮則嬪在世婦
上又無妾之文也今此所陳與周禮雜而不言者記
者之言不可一依周禮或可雜夏殷而言之鄭註檀
弓云舜不告而娶不立正妃但三夫人夏則因而廣
之增九女則十二人所增九女者則九嬪也故鄭云
春秋說云天子娶十二人夏制鄭又云殷增三九二
十七人總三十九人所增二十七世婦也周又三二
十七人因為八十一人則女御也○
周禮至賤者

○正義曰解周名為女御之義以其御於王之燕寢
御法案周禮王有六寢一是正寢餘五寢在後通名
燕寢其一在東北王春居之一在西北王冬居之一
在西南王秋居之一在東南王夏居之一在中央六
月居之凡后妃以下更以次序而上御王於五寢之
中也故鄭註周禮九嬪云凡御見之法月與后妃其
象也卑者宜先尊者宜後女御八十一人當九夕世
婦二十七人當三夕九嬪九人當一夕三夫人當一
夕后當一夕亦十五日而徧云自望後反之孔子云
日者天之明月者地之理陰陽契制故月上屬為天
使婦從夫放月紀月紀是星也而婦人上御必有女
史彤管以差次之毛詩傳貽我彤管云古者后夫人
必有女史彤管之法史不記過其罪殺之后妃羣妾
以禮御於君所女史書其日月授之環以進退之生
子月辰則以金環退之當御者以銀環進之
著左手既御著於右手事無小大記以成法

天子建天官先六大曰大宰大宗大史大祝大士大卜

典司六典國典法也此蓋殷時制也周則大宰為天

官大宗曰宗伯宗伯為春官大史以下屬焉大士以

神仕者天子之五官曰司徒司馬司空司士司寇典

司五衆國衆謂羣臣也此亦殷時制也周則司士屬

司馬大宰司徒宗伯司馬司寇司空為六官天子之

六府曰司土司木司水司艸司器司貨典司六職國

府主藏六物之稅者此亦殷時制也周則皆屬司徒

司土土均也司木山虞也司水川衡也司艸稻人也

司器角人也司貨州人也○非辜猛反又音號猛反徐故孟反州人掌金玉錫

桃

箭
鏃

石未成器者天子之六工曰土工金工石工木工獸工草

工典制六材國此亦殷時制也周則皆屬司空土工

陶旋也金工築冶梟桌段桃也石工玉人磬人也木

工輪輿弓廬匠車梓也獸工函鮑鞞韋裘也唯艸工

職亡蓋謂作萑葦之器○陶音桃陶人為瓦器也旋方往反旋人為簞簞之屬築

音竹築氏為書刀治音也治氏為煎金梟音符梟氏為鐘也段本又作鍛多亂反段氏為錢鑄函音含函

人為甲鏡鞞况萬反一音運一音况運反鞞人為鼓萑音丸五官致貢曰享國貢

功也享獻也致其歲終之功於王謂之獻也周禮大

宰歲終則令百官府各正其治受其會聽其致事而

詔王廢置。○亭許兩反。舊許亮反。後皆放此。天子
 官至致貢曰享。○正義曰。此以下是殷禮。所明異於
 周法。案甘誓云。六事之人。鄭云。周禮六軍皆命卿。則
 三代同矣。案甘誓及鄭註。則三王同有六卿。又鄭註
 大傳。夏書云。所謂六卿者。后稷司徒秩宗。司馬作士
 共工也。而不說殷家六卿之名。今此記所言。上非夏
 法。下異周典。鄭唯指為殷禮也。然天官以下。殷家六
 卿何者。大宰司徒司馬司空。司寇是也。但周立
 六卿。放天地四時。而殷六卿所法。則有異也。殷以大
 宰為一卿。以象天時。司徒以下五卿。法於地事。故鄭
 志。崇精問焦氏云。鄭云。三王同六卿。殷應六卿。此云
 五官何也。焦氏答曰。殷立天官與五行。其取象異耳。
 是司徒以下法五行。并此大宰。即為六官也。但大宰
 既尊。故先列大宰。并顯大宰之下。隸屬大宰之官。既
 法於天。故同受大名。故云先六大。大宰一。大宗二。大
 史三大。祝四。大士五大。大卜六也。典司六典者。結上也。
 上典是守典。下典是典。則之典。言立此六官。以守主

於六事之法。○此蓋至仕者。○正義曰。知殷制者。
 以其上與夏官不同。下與周禮有異。故疑殷制也。知
 大士非司士及士師。卿士之等者。以其下別有司士
 司寇。故知非士師。卿士也。與大祝大卜相連。皆主神
 之士。故知神仕也。○天子之五官者。嚮立六官。以法
 天之六氣。此又置五官。以象地之五行也。天地五行
 踐立。故復云天子不云建。從天官也。又天官尊陽。故
 一卿以攝眾地。官卑陰。故五卿俱陳也。不云地者。與
 前互也。天尊。故沒其數。地卑。故明言其五也。司徒一
 司馬二。司空三。司士四。司寇五也。○典司五眾者。結
 上也。言用此上五官。使各守其所。掌上之羣眾也。然
 此五官亦各有所領羣眾。如大宰領大宗以下也。而
 不條出其人者。畧也。天言六典。地言五眾者。互言也。
 但天尊。故云典。地卑。故云眾也。○眾謂至六官。○
 正義曰。知此非是天下眾人。而為羣臣也者。以經云
 五眾。明官各有所眾。如周六官之屬也。周禮大宰總
 主六官之職。司徒主教。教其徒眾。宗伯者。伯長也。宗
 尊也。以主鬼神。故以尊為名。司馬主征伐。馬是征伐

是復主

禮言正
所用司寇主除賊寇司空主土居民司士主公卿以
下版籍爵祿之等特以司士為名者士是官之總首
故詩云濟濟多士也。諸官皆云司而大宰宗伯不
云司者司主也。大宰總主六官不偏有所司故不言
司也。宗伯之官不言司者以主天地鬼神之事天地
鬼神既尊非人所司故不云司也。天子至六職。法
殷六卿外服別立此六官也。府者藏物之處也。既法
天地立官天地應生萬物故為萬物立府也。曰司
土一也。於周為土均也。均平地稅之政令也。土生萬
物故為均也。司木二也。於周則為山虞也。虞度也。
王量度山之大小所生之物。司水三也。於周則為
川衡。衡平也。掌巡行川澤平其禁令。司艸四也。於
周為稻人也。掌稼種下地及除艸萊。司器五也。於
周為角人也。掌以時徵齒角於山澤之農供為器用
也。司貨六也。於周為非人言鑛器未成者也。掌金
玉錫石之地而為之守禁以時取之以供器物金玉
曰貨故稱貨人。典司六職者結上立此六官使各主
其所掌職也。府主至人也。正義曰此皆與周

不同故云亦殷制也。司土土均也。案周禮土均上土
二人司木山虞每大山中士四人中山下士六人小
山下士二人不言林衡者畧舉山虞耳。司水於周為
川衡。川衡每大川下士十有二人。中川下士六人小
川下士二人不言澤虞者亦畧舉川衡耳。司艸稻人
者上士二人周禮亦有艸人今以司艸為稻人者二
官俱主殺艸鄭舉稻人欲見司艸兼有二官也。司器
角人者下士二人司貨非人者中士二人。天子至
六材。工能也。言能作器物者也。前既有六府之物
宜立六工以作之為器物故為次也。亦有六者依府
以用事也。曰土工金工石工木工獸工艸工者此
六官於周禮並屬司空而司空職散亡漢購千金不
得今唯有考工記以代之。典制六材者材謂材物
結上立此六工使典制六府之材物。土工至之
器。正義曰考工記陶人為甗實土。又甗實二甗
七穿。旒人職云旒人為簋旒是放法陶是陶治互文
耳。但簋是祭器故取放法之名也。云金工謂築氏掌
為削削書刀也。冶謂煎金石者冶鑄為之冶氏掌為

禮言
 戈戟故因呼煎金為冶。梟氏世能為鐘。以樂器故。因呼作鐘。為梟氏也。梟氏為量器。謂豆區。鬲。鐘之屬也。梟氏世能為之。段氏主作錢。鑄田器。桃氏為刃。謂刀劍之屬。云石工。玉人。磬人者。玉人謂作圭璧者。磬人作磬也。玉及磬。同出於石。故謂石工也。云木工。輪輿弓廬。匠車梓也。此七物。竝用木。故曰木工也。輪車輪也。輿車牀也。車難不能一人獨成。各有所善。故輪輿不同也。弓能作弓者也。廬能作戈戟秘者也。匠能作宮室之屬者。車謂能作大車及羊車也。梓謂杯勺為筍簾之屬也。獸工。函。鮑。韋。裘者。此物竝用獸皮。故曰獸工。函。謂能作甲。鎧者。鮑。謂能治皮。供作甲者。韠。謂考工記。韠。人為皐。陶鼓。木。謂能以皮。冒鼓者。韋。熟皮為衣。及韠。韠者。裘。謂帶毛。狐。裘之屬者。考工記。韋。裘。二職。存。唯。州。工。職。亡。考。工。無。蓋。謂。作。韠。之。器。盛。食。之。器。及。葦。席。之。屬。也。或。言。氏。或。言。人。者。鄭。註。考。工。記。云。其。曰。某。人。者。以。其。事。名。官。也。其。曰。某。氏。者。官。有。世。功。若。族。有。世。業。者。也。于。寶。云。凡。言。司。者。總。其。領。也。凡。言。師。者。訓。其。徒。也。凡。言。職。者。主。其。業。也。凡。

言衡者平其政也。凡言掌者主其事也。凡言氏者世其官也。凡言人者終其身也。不氏不人。權其材也。通權其材者。既云不世。又不終身。隨其材而權。暫用也。然案周禮。建官列職。有司會之屬。是言司者。也有甸師之屬。是言師者。也有職內之屬。是言職者。也有甸師之屬。是言衡者也。有掌舍之屬。是言掌者也。有甸師之屬。是言衡者也。有庖人之屬。是言人者也。有宮正膳夫外饗內饗之屬。皆不氏不人者也。○五官致貢。曰享者。五官。即前自后以下之五官。后一天官二地官三。六府四。六工五。貢功也。享獻也。歲終則此五官各考其屬一年之功。以獻於天子。故云致貢曰享也。王后之屬。致蠶職之功。天官以下各獻其職之功。○貢功。至廢置。○正義曰。引周禮。證歲終百官各獻其功。以禮詔告也。周則豕宰。至歲終。受於百官之簿。書所會之最。而考一年之功。多少。以告天子也。若功少。則廢黜其人。功多。則遷置其職也。今謂五官。則上天子五官。司徒以下。故下文五官之長曰伯。與此五官一也。但大宰總攝羣職。總受五官之貢。故不入。

